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吉学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强媛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关于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主要原材料供应价格变动的风险、客户相对集中风险、汇率变动风险、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对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进行了陈述，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001,431,756.87 元，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936,051,026.17 元，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情形。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行业周期中的风险抵御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期稳定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德豪润达	指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LED	指	发光二极管(Light Emitting Diode),是一种半导体固体发光器件,它是利用固体半导体芯片作为发光材料,当两端加上正向电压,半导体中的载流子发生复合引起光子发射而产生光
安徽锐拓	指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德豪崧欣	指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横琴鑫润	指	珠海横琴鑫润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珠海鑫润	指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芜湖德豪润达	指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德豪国际	指	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德豪光电	指	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美电器、ACA	指	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崧欣智能	指	安徽崧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雷士国际	指	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原名: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深圳锐拓	指	深圳市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蚌埠三颐半导体	指	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德豪润达	指	德豪润达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珠海崧欣智能	指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萧泰斯	指	广东萧泰斯电气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珠海德豪电气	指	珠海德豪润达电气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综德照明	指	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蚌埠润达、蚌埠润达光电	指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乘泽科技	指	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芜湖三颐光电	指	芜湖三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徽锐拓股东之一
蚌埠高新投	指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锐拓股东之一
蚌埠投资	指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锐拓股东之一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德豪	股票代码	00200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德豪润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ELEC-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T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吉学斌		
注册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高新区燕南路 130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301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9 年 9 月 23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 1 号”迁移至“安徽省蚌埠市高新区燕南路 1308 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创新科技海岸科技六路.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六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85		
公司网址	www.electech.com.cn		
电子信箱	dehaorunda@electech.com.cn		

注 1：2026 年 2 月，公司办公地址由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西路 663 号泰盈汇盈中心 14 层变更为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创新科技海岸科技六路.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六楼。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郝守超	李俊瑶
联系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高新区燕南路 1308 号	安徽省蚌埠市高新区燕南路 1308 号
电话	0756-3390188	0756-3390188
传真	0756-3390238	0756-3390238
电子信箱	dehaorunda@electech.com.cn	dehaorunda@electech.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61759630XX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自 2004 年上市以来主营业务为小家电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公司于 2009 年进入 LED 行业，业务范围涉及 LED 全产业链。2019 年公司关停了 LED 芯片工厂，转让了 LED 国内照明大部分业务。后续，公司关停了 LED 显示屏业务以及剩余 LED 国内照明业务，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小家电业务和 LED 封装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控股股东为“珠海德豪电器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2021 年，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陆续被司法拍卖，已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现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第一大股东为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新春、刘琪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663,452,972.75	737,363,000.43	-10.02%	787,162,59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096,711.99	-199,279,174.25	117.11%	-228,602,69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793,101.82	-206,378,466.38	42.92%	-307,425,26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753,046.55	-81,070,028.68	15.19%	-81,299,376.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6	-0.1144	117.13%	-0.13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6	-0.1144	117.13%	-0.13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9%	-69.20%	81.89%	-30.77%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1,149,089,481.04	1,235,995,596.44	-7.03%	1,834,280,94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9,419,761.08	198,034,520.68	71.39%	381,248,589.9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663,452,972.75	737,363,000.43	收入总额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2,097,751.98	23,611,321.07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641,355,220.77	713,751,679.36	主营业务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0,197,136.21	157,226,595.80	179,092,342.97	176,936,89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5,561.70	-13,860,055.67	103,185,139.13	-56,053,93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50,415.67	-15,661,749.26	-18,115,177.96	-73,965,75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1,232.36	-32,951,337.26	-65,039,274.81	17,656,333.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473,817.34	-4,829,712.97	-12,073,632.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742,726.36	12,189,530.96	26,068,448.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4,039.4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440.06	1,987,345.12		
债务重组损益	53,403,588.45	6,973,167.00	78,194,155.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67,937.07	-7,543,636.76	-11,177,042.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00,747.57	154,105.47	133,907.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02,113.22	1,523,295.75	2,055,450.22	
合计	151,889,813.81	7,099,292.13	78,822,571.5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主要业务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以智能咖啡机为主的厨房小家电业务和 LED 封装业务，形成双主业共同发展格局，业务布局兼顾国内外市场，核心业务聚焦细分领域，具备成熟的研发、制造、生产及销售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变化。

1、小家电业务

小家电业务为公司核心业务之一，以智能咖啡机为核心产品，同时覆盖电烤箱、面包机、搅拌机等多类小型厨房料理电器。公司小家电产品以出口为导向，主要采用 OEM/ODM 模式运营，产品重点销往欧美等成熟市场。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品质、完善的供应链体系以及持续的技术迭代能力，与海外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深耕国内市场，在运营自有品牌“北美电器（ACA）”的基础上，与法国百年高端家电品牌萧泰斯达成战略合作，联合打造高端智能家电产品，进一步丰富产品矩阵。公司紧密贴合国内外消费需求变化，围绕多场景使用体验，为消费者提供智能、时尚且兼具高性价比的全品类家电产品，精准覆盖多元化、高端化的市场需求。

2、LED 封装业务

公司 LED 封装业务为公司另一核心主业，产品品类丰富，主要包括前装车灯、后装车灯、手机闪光灯、电视背光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照明、移动终端、背光显示及其他消费电子终端。经过多年发展，公司 LED 封装业务已逐步从传统照明封装领域向高端器件封装领域转型升级，技术实力与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公司具备车规级 LED 封装产品供应能力，LED 产品最终应用于多家知名手机品牌以及新能源汽车领域。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含小家电产品、车灯产品及智能电源控制器等产品。

1、出口小家电产品

(1) 咖啡机类产品



(2) 搅拌器类



(3) 其他



2、公司 LED 封装业务主要产品



3、智能电源控制器产品



4、自有品牌北美电器（ACA）产品



5、高端品牌萧泰斯产品



(三)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核心导向，紧密围绕客户使用场景与产品体验开展研发创新，研发工作主要分为战略产品开发与定制化需求研发两大方向。由研发中心牵头，通过深度洞察消费趋势、客户使用习惯及场景化需求，开展前瞻性战略产品布局；同时依托客户实际应用需求，快速响应并实施针对性研发设计，持续推出贴合市场、具备竞争力的产品，不断提升产品差异化优势与用户体验。

2、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与提前储备相结合的采购模式。公司已建立了稳定的采购渠道、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和质量管理体系，从技术水平、生产规模、质量控制等多方面考量，严格筛选供应商，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同时完善线上招标平台，建立管理、审价、下单三权分立的工作机制，强化采购信息化建设，确保了招标采购工作的职权规范、运行合规、公开透明、权责统一、廉洁高效。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围绕客户订单展开，在签订销售合同后，按产品类型、专线专品组织生产，生产完成后进行交货和提供售后服务。在生产中严格落实安全责任管理要求，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安全管理工作，加强防范措施，坚决守住安全生产的底线和红线。

4、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国内外双线并行的销售模式，境外小家电业务依托规模化制造与高效供应链优势，以稳定的产品性价比与专业服务深耕海外市场；境内市场以自有品牌为载体，通过电商平台等多元化渠道开展运营。公司紧密跟踪行业发展趋势，持续迭代并推出新品以匹配市场需求。2023 年，公司与法国高端家电品牌萧泰斯达成合作，进一步布局高端小家电市场，构建差异化产品体系，全面覆盖多层次消费群体需求。

（四）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长期深耕小家电及 LED 封装两大主业，凭借规模化生产、稳定的产品品质及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在细分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与行业地位。小家电业务以外销为基础，同时积极布局国内自主品牌及高端合作市场，具备较强的综合竞争力；LED 封装业务依托成熟工艺与客户资源，紧跟新能源汽车等新兴应用领域发展，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整体在行业中占据较为稳固的市场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小家电行业

小家电是我国家电行业的重要分支，也是智能家居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我国国民经济“十一五”规划至“十四五”规划，国家对小家电行业的支持政策经历了从“保证行业可持续发展”到“由家电大国发展成为家电强国”再到“积极推进创新发展”的变化。

1、国内政策环境

近年来，国家及多部门密集出台产业政策，重点鼓励绿色低碳与智能互联家电发展，持续优化行业标准体系，并通过以旧换新、消费补贴等举措释放市场需求，引导行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相关政策完善能效与智能家电标准，推动落后产能出清，鼓励企业加大技术研发与场景化产品创新，为小家电行业结构升级与健康发展营造了良好政策环境。但受整体消费环境影响，终端需求复苏节奏相对平缓，相关促消费政策对市场的实际拉动作用较为有限，行业整体需求仍显偏弱。

2、小家电市场情况

中国小家电行业发展成熟，产业集群效应显著，主要企业集中分布于珠三角及华东区域。随着居民消费品质持续升级，智能化、健康化、个性化与集成化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向。

2025 年，国内小家电市场呈现结构性升级特征，产品均价稳步上行，市场结构持续向中高端优化。据奥维云网（AVC）全渠道推总数据显示，2025 年国内厨房小家电整体零售额 633 亿元，同比增长 3.8%；行业均价 242 元，同比提升 11.4%。从市场结构看，300 元以下低端市场份额 46.5%，同比下降 7.8 个百分点；300-1,000 元中端市场份额 33.3%，同比提升 4.2 个百分点；1,000 元以上高端市场份额 20.2%，同比提升 3.7 个百分点，行业低端份额收缩、中高端占比提升的趋势明显。

与此同时，小家电行业内外销市场表现分化明显。受海外市场需求偏弱、部分传统厨房小家电品类趋于饱和，叠加关税政策等外部因素影响，以外销及传统厨电产品为主的企业经营仍面临一定压力。

小家电行业整体竞争已由传统价格竞争，逐步转向品牌、技术创新、场景化体验及综合服务能力的竞争。消费者对产品功能、设计、智能交互及使用体验的要求不断提升，推动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产品迭代，进一步提升产品附加值与核心竞争力。

（二）LED 封装行业

近年来，在全球节能减排理念普及和各国产业政策扶持下，LED 技术持续创新突破，LED 照明及显示应用实现快速普及与发展。LED 封装作为 LED 产业链承上启下的核心环节，在上游芯片与下游应用之间发挥关键的连接与支撑作用。

1、LED 封装行业发展现状

当前全球 LED 封装行业进入结构性调整与高质量发展阶段，市场规模保持稳健增长，产业重心由传统通用照明加速向高附加值领域迁移。中国凭借完整的供应链配套与规模化制造优势，占据全球 LED 封装主要产能，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头部企业在技术研发、品质管控与客户资源方面的竞争优势日益凸显。

技术层面，行业由传统 SMD 封装向 Mini LED、Micro LED、COB、CSP 等先进封装技术升级，倒装芯片、高热阻散热、高精度封装工艺快速普及，产品向高密度、高可靠性、小型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应用结构持续优化，传统照明封装增速放缓，车载 LED、新型显示背光、小间距直显、紫外红外特种封装等高增长赛道成为行业主要增量来源。

市场竞争呈现差异化格局，中低端领域仍存在价格竞争，整体行业竞争较为激烈，部分 LED 封装产品价格存在明显下行压力；而中高端领域已逐步由价格竞争转向技术、品质与服务的综合竞争，具备高端封装技术、车规级认证能力与垂直整合优势的企业更具发展韧性。在下游终端需求升级与技术迭代双重驱动下，行业整体呈现低端产能逐步出清、中高端产品占比提升、细分领域专业化发展的新格局。

2、新能源汽车销量持续增长带动 LED 封装业务的发展

受“双碳”政策驱动，新能源汽车产业进入高速发展期。《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明确提出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为行业增长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支撑。

2025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迎来爆发式增长，产销规模再创新高。据工信部及中汽协统计数据显示，2025 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453.1 万辆和 3,440 万辆，同比增长 10.4% 和 9.4%，产销量连续 17 年稳居全球第一。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同比增长 29% 和 28.2%，国内新能源车销量占比超 50%，成为我国汽车市场的主导力量。

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扩张，直接带动了车载 LED 应用需求的持续攀升。LED 封装器件作为车灯照明、内饰氛围灯、车载显示背光及智能灯光系统的核心部件，单车搭载量与产品价值均显著提升。

随着汽车智能化、高端化进程不断加快，市场对车规级 LED 封装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散热性能及精细化光学效果提出了更高要求，进一步推动 LED 封装行业向高端化、专业化、车规级方向升级。与此同时，行业整体竞争较为激烈，产品价格存在一定下行压力，对行业内企业经营形成一定挑战。在此背景下，具备规模化供应能力、核心技术储备及车规认证资质的 LED 封装企业，将更能抵御市场波动，实现稳健发展。

（三）行业周期性特点

小家电行业与 LED 封装行业均属于制造业范畴，行业发展主要受技术革新、新品类研发及细分场景拓展驱动，产品迭代速度较快，部分传统品类市场份额逐步被新兴品类替代。由于技术升级与新兴产品的出现并无显著的季节性或经济周期规律，因此小家电行业和 LED 封装行业整体周期性特征不明显。

（四）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小家电制造与 LED 封装领域多年，凭借规模化产能、完善的产业链配套、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以及稳定的客户群体，在细分行业中具备较强的综合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是国内同时覆盖小家电 ODM/OEM 与 LED 封装业务的重要企业之一，在行业分工与产业生态中占据较为重要的地位。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面对家电行业发展的机遇和挑战，公司立足主营业务，以优势产业为基础，淘汰落后产能，推动智能制造产业发展，加大对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同时关注国内市场，加强品牌建设，注重产品品质，在现有客户群体的基础上打造高端智能家电，拓宽销售群体，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一）品牌优势

公司是欧美市场知名的 OEM/ODM 小家电生产企业之一，拥有良好的口碑，同时公司自主品牌北美电器（ACA）在国内市场拥有良好的口碑和品牌认知度，2023 年公司与法国百年小家电高端品牌“萧泰斯”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打造国内高端家电产品，萧泰斯不断追求优秀创新成果，严苛的精致工艺，且在百年的发展过程中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基础，与公司未来高端品牌的发展规划完美契合。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紧跟市场变化，紧抓消费者需求，凭借创新的产品设计和优质的产品品质，持续推出时尚、多功能、高质量新产品，将通过自主品牌“北美电器（ACA）”及高端品牌“萧泰斯”，打造适用不同消费者需求的家电产品。同时公司 LED 封装业务依靠良好的成本优势和品质优势在行业拥有较好的知名度。

（二）稳定优质的客户

公司小家电客户主要为国际知名家电制造商、品牌商以及区域性领袖企业，客户在西式小家电领域已经占据了主要的市场份额。公司与多家家电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与部分客户构建了稳定、双赢的合作模式，公司通过在西式小家电 ODM/OEM 领域二十余年的耕耘和业务开拓，研发和设计能力、产品质量保证、制造服务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和专业售后服务等已能够满足全球客户需求。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在 LED 封装领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信誉度，在国内同类产品中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均处于领先地位，下游客户群已从普通照明产品客户转换为一批在行业内具有影响力的高端产品客户，公司产品丰富，大小功率全覆盖，目前终端客户群体涵盖多家知名手机厂商、新能源车企。

（三）研发设计及技术创新优势

小家电产品种类繁多，更新换代快，公司不断加大对小家电产品的研发，公司拥有 30 年的小家电产品研发经验，相比于其他竞争对手，积累了更雄厚的技术基础，在研发设计方面具有较强的优势，能够适应市场变化、满足客户的 ODM/OEM 需求。同时不断提升工艺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制造成本，以数字化、智能化为导向，打造优质产品，满足市场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小家电业务相关专利 172 项，LED 业务相关专利 144 项。除核心技术专利外，公司不断加强对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已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25 年取得安徽省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

（四）快速反应和订单交付优势

公司在与核心客户对接并为其实现 ODM/OEM 的过程中，积累了需求分析及外观设计、产线规划等多方面的设计及生产能力，能够快速响应各类客户的新需求并实现量产。公司产品设计需要经过产品外观设计、需求拆分、微观建模计算、试生产等环节。公司适应 ODM/OEM 市场的变化，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提高了公司 ODM/OEM 业务的竞争力以及客户粘性。公司能够快速实现从产品的宏观设计到产品落地，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在家电领域的产品快速设计及订单交付能力保障了公司在家电行业的稳健发展。

（五）渠道销售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 ODM/OEM 销售渠道，同时紧抓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利用主流电商平台的巨大用户流量，建立电商销售渠道，通过在抖音等平台建立直播间的方式扩大销售规模和品牌影响力，并与天猫、京东等平台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不断适应市场变化，提高线上渠道优势。

（六）管理团队优势

根据国内外市场的不同特点和需求，公司建立了不同的管理团队，团队成员均在其所在领域深耕多年，对公司文化拥有高度认同感，团队凝聚力强，对市场变化反应迅速，一贯落实务实、高效的经营管理理念，通过产品、技术创新为市场提供更受消费者青睐的产品。公司对内致力于管理团队建设，为管理团队对业务的学习创造机会与条件，提高管理团队的综合素质。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 2025 年经营情况概述

小家电业务方面，公司持续推进品牌建设与海内外市场拓展，加快构建海外产销一体化体系，核心产品市场表现稳健，品牌影响力稳步提升。公司不断优化业务结构，深化全渠道布局，完善产品矩阵，持续提升综合竞争力，为业务长期健康发展夯实基础。

LED 封装及相关业务方面，公司依托核心子公司深耕汽车照明领域，依托技术与产品优势稳步推进核心产品量产，并积极拓展配套业务、深化上下游协同，持续通过技术升级与品质管控提升核心竞争力，保障业务平稳健康发展。

(2) 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及变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345.30 万元，同比减少 10.02%。其中，主营出口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7,603.32 万元，同比减少 18.96%，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小家电行业发展环境变化、厨房类小家电市场需求趋于饱和，同时公司致力于优化小家电产品结构调整，减少低毛利产品，专注于中高档咖啡类小家电产品，导致厨房家电产品收入同比下降 14.14%。国内主营业务收入为 26,532.2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39.99%。报告期内，受国内汽车产量快速增长带动，车灯及 LED 车灯封装需求大幅提升，但因行业竞争加剧，产品市场价格同比大幅下降，最终 LED 封装业务虽实现销量增长，收入同比略有下降。

2025 年，公司营业成本为 55,307.83 万元，同比减少 9.86%；销售费用为 2,874.28 万元，同比上升 24.27%；管理费用为 10,204.04 万元，同比下降 31.69%；研发费用为 2,843.86 万元，同比增长 29.56%；财务费用为-1,122.12 万元，同比下降 198.60%。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管理、精简人员编制，有效降低人力成本，对各项支出实施严格管控，坚持开源节流，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叠加人民币升值带来汇兑收益，上述因素共同推动相关费用变动；同时，公司为打造自主品牌的咖啡系列产品，提升 LED 封装产品市场竞争力，加大了研发投入力度。

2025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3,542.31 万元，成功扭亏为盈，较去年同期减亏 2.33 亿元，同比增长 117.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9.67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较去年同期减亏 2.33 亿元，同比增长 117.11%。2025 年公司盈利主要原因如下：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均呈下降态势，同时终止经营业务因两大主要因素产生较大收益：一是公司持有待售的大连闲置资产已完成相关产权交割手续，并据此确认处置收益，带动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大幅提升；二是公司持续推进关停子公司的债务清理工作，与供应商就历史欠款达成和解付款协议，有效解决了相关历史遗留问题，据此确认的债务重组收益较去年同期显著增加，进而促使投资收益同比大幅上升。上述因素共同推动了公司盈利水平提升。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63,452,972.75	100%	737,363,000.43	100%	-10.02%
分行业					
小家电行业	351,775,457.20	53.02%	408,388,943.42	55.39%	-13.86%
LED 行业	289,579,763.57	43.65%	305,362,735.94	41.41%	-5.17%
其他业务	22,097,751.98	3.33%	23,611,321.07	3.20%	-6.41%
分产品					
厨房家电	349,647,112.50	52.70%	407,231,796.46	55.23%	-14.14%

LED 芯片及应用	254,961,808.44	38.43%	276,686,107.32	37.52%	-7.85%
主营业务-其他收入	36,746,299.83	5.54%	29,833,775.58	4.05%	23.17%
其他业务	22,097,751.98	3.33%	23,611,321.07	3.20%	-6.41%
分地区					
国内	265,322,020.92	39.99%	249,726,960.11	33.87%	6.24%
国外	376,033,199.85	56.68%	464,024,719.25	62.93%	-18.96%
其他业务	22,097,751.98	3.33%	23,611,321.07	3.20%	-6.4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43,662,553.84	66.87%	531,503,757.90	72.08%	-16.53%
代销					
经销	217,173,075.06	32.73%	205,483,446.69	27.87%	5.69%
网络销售	2,617,343.85	0.40%	375,795.84	0.05%	596.4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小家电行业	351,775,457.20	307,215,685.52	12.67%	-13.86%	-12.22%	-1.64%
LED 行业	289,579,763.57	232,705,498.23	19.64%	-5.17%	-6.35%	1.01%
分产品						
厨房家电	349,647,112.50	301,699,395.20	13.71%	-14.14%	-13.41%	-0.73%
LED 芯片及应用	254,961,808.44	199,141,136.11	21.89%	-7.85%	-6.52%	-1.12%
主营业务-其他收入	36,746,299.83	39,080,652.44	-6.35%	23.17%	7.52%	15.48%
分地区						
国内	265,322,020.92	220,241,377.38	16.99%	6.24%	6.13%	0.09%
国外	376,033,199.85	319,679,806.37	14.99%	-18.96%	-18.09%	-0.0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21,564,801.86	365,665,202.06	13.26%	-17.00%	-18.05%	1.12%
代销						
经销	217,173,075.06	172,147,133.17	20.73%	5.69%	13.73%	-5.61%
网络销售	2,617,343.85	2,108,848.52	19.43%	596.48%	835.93%	-20.61%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小家电	销售量	万台	315.4389	443.7652	-28.92%
	生产量	万台	316.2767	448.0414	-29.41%
	库存量	万台	22.11	21.2722	3.94%
LED 行业	销售量	百万颗	975.47	928.86	5.02%
	生产量	百万颗	945.56	857.29	10.30%
	库存量	百万颗	13.58	24.84	-45.3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LED 行业库存量同比下降 45.33%，主要系公司根据实际订单量以及产能状况做出的相应调整，绝对金额变动较小，库存量的变动在合理管控范围内。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小家电行业	营业成本	307,215,685.52	55.55%	349,968,828.80	57.04%	-12.22%
LED 行业	营业成本	232,705,498.23	42.07%	248,476,654.62	40.50%	-6.35%
其他业务支出	营业成本	13,157,139.02	2.38%	15,123,727.13	2.46%	-13.00%
合计	营业成本	553,078,322.77	100.00%	613,569,210.55	100.00%	-9.86%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厨房家电	营业成本	301,699,395.20	54.55%	349,076,054.28	56.90%	-13.57%
LED 芯片及应用	营业成本	199,141,136.11	36.01%	213,021,424.14	34.72%	-6.52%
主营业务-其他成本	营业成本	39,080,652.44	7.07%	36,348,005.00	5.92%	7.52%
其他业务支出	营业成本	13,157,139.02	2.38%	15,123,727.13	2.46%	-13.00%
合计	营业成本	553,078,322.77	100.00%	613,569,210.55	100.00%	-9.8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新增合并单位	原因	本公司持股比例
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成立	10.00%
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成立	5.3333%
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成立	5.2266%
减少合并单位	原因	本公司持股比例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置换后，持股减至 25%，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00.00%
北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注销	60.0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59,452,208.7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4.1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9,065,077.67	20.96%
2	第二名	111,712,591.73	16.84%
3	第三名	55,178,255.90	8.32%
4	第四名	27,508,118.00	4.15%
5	第五名	25,988,165.41	3.92%
合计	--	359,452,208.71	54.1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0,762,054.4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5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8,380,259.91	4.46%
2	第二名	17,760,272.77	4.31%
3	第三名	16,836,055.67	4.08%
4	第四名	15,244,018.33	3.70%
5	第五名	12,541,447.77	3.04%
合计	--	80,762,054.44	19.5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8,742,767.21	23,129,416.90	24.27%	未发生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102,040,425.69	149,385,091.62	-31.6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闲置资产规模缩减，致使折旧与摊销费用相应减少；同时，公司通过实施内部管理优化措施，有效压缩了行政开支，从而实现了管理费用的整体降低。
财务费用	-11,221,249.02	11,380,060.01	-198.60%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导致公司汇兑收益同比增加，该收益有效冲抵了综合财务费用，进而促使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研发费用	28,438,557.98	21,950,470.95	29.56%	未发生重大变动。
利息费用	6,033,804.91	4,044,183.15	49.2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及营运资金需求，有息负债平均余额上升，致使利息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利息收入	1,105,572.95	1,652,431.63	-33.0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闲置资金规模下降及市场资金收益率降低，共同导致本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的下降。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747,123.63	1,528,861.01	3,415.5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关停子公司的债务清理工作，并与供应商就历史欠款达成和解付款协议，妥善解决了相关历史遗留问题。据此确认的债务重组收益较上年同期显著增加，进而促使投资收益同比大幅上升。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258.59	-52,516.02	319.4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所持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的股权比例减少了 75%，致使公司丧失了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后续对该项投资转为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计算的投资收益同比有所增长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86,680.40	-2,155,831.36	799.2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大连子公司闲置资产处置交割手续后，受让方未能按期支付款项；同时，公司分期收款销售 LED 路灯形成的应收款项亦未能如期收回。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同比增加，进而导致信用减值损失上升。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739,955.99	-101,698,586.41	-45.1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的闲置资产规模减少故而减值损失同比减少；本年资产减值主要为综德照明持有的闲置地块（正在挂牌出售中）。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327,319.66	2,313,468.10	4,625.6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待售的大连德豪光电闲置资产已完成相关产权交割手续，并据此确认相应处置收益，使得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大幅提升。
营业外支出	10,938,692.62	15,947,743.93	-31.41%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合同违约金及税款滞纳金等项目同比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5,729,716.56	-438,563.97	1,406.4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部分子公司实现盈利，相应计提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超薄直下式背光源灯条的研发	适配终端产品升级，满足多元化市场需求	配合终端开发的660/870已实现量产供货	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抢占高端市场份额	提升研发团队的专业能力与创新水平，为后续 MiniLED、MicroLED 等高端背光技术的研发奠定基础，筑牢公司技术壁垒
车舱光影 LED 背光项目	保障行车安全、提升驾乘舒适度、强化车内人机交互、塑造品牌差异化，并实现节能与可靠的工程目标	已实现量产供货	满足车内基础照明需求，优化座舱驾乘体验。	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拓展客户与市场空间，推动产业协同与转型升级
智行光语系统汽车交互灯技术的开发	通过智能动态灯光实现车与人、车与车、车与路的安全可视化交互，提升行车安全与情感化体验，打造智能汽车新一代灯光交互新体验，满足车灯市场的新需求	已实现量产供货	满足车用外饰产品信赖性要求，实现车与人、车与车、车与路的安全可视化交互应用	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完善车用信号灯产品线，扩展产品类型，提升销售份额
自动驾驶指示灯项目	顺应智能驾驶产业升级及法规规范要求，开展 ADS 自动驾驶指示灯专项研发，完善车灯外饰产品体系	已稳定量产交付，作为多家主机厂核心平台化通用件	符合自动驾驶法规，实现 ADS 指示灯全功率覆盖与灯珠一体化，提升产品竞争力与市场份额，助力营收增长	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满足自动驾驶指示灯的市场需求，提升销售份额
技术降本项目	通过原材料或者工艺优化，降低产品的制造成本，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已实现量产供货	满足产品可靠性要求	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利润，持续为产品提供较高的性价比，进一步扩大市占份额
新产品开发项目	打造全新的蓝绿光车载照明，同时为车辆是否处于智能驾驶提供醒目提醒；开发大功率，高光效 3W 白光+黄光二合一产品，超高的光密度通过光导的方式，实现汽车日行和转向光源功能；通过封装技术创新，大幅提高 LED 光效，实现 3W 产品光效国内领先	已实现量产供货	拓展公司产品应用场景，在智能驾驶汽车上布局照明，创新技术，打破传统颗粒+厚壁件技术，实现光导方案灯具设计；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加强公司在二轮车领域光源领导者地位	扩展产品类型，提升销售份额全新产品类型，丰富公司大功率产品；提高产品性能，提升销售份额
咖啡饼机	弥补咖啡饼机在欧洲的市场的空白	已完成产品大货生产及销售	配合客户实现咖啡饼机在欧洲市场的上市	拓展销售市场，提升销售份额
开瓶器	配合美国市场销售开发	已完成产品大货生产及销售	完成开瓶器产品的上市	拓展销售市场，提升销售份额
磨豆咖啡豆机	提升磨豆机平台在欧洲市场占有率	已完成产品大货生产及销售	配合客户完成磨豆机产品的顺利上市	拓展销售市场，提升销售份额
搅拌器	设计多功能搅拌器，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	已完成产品大货生产及销售	完成搅拌器在市场的上市推广	拓展销售市场，提升销售份额
咖啡壶	打造咖啡壶产品线全品类研发	已完成产品大货生产及销售	实现多款咖啡壶在国内、欧洲、以色列、美国等市场的上市	扩展产品品类，提升销售份额
小马达类等其他产品	实现小马达类等其他产品研发销售	已完成产品大货生产及销售	实现马达类产品在美国、日本、欧洲及国内市场销售	扩展产品品类，提升销售份额
面包机 T3	外观设计，结构设计，逻辑设计，提升产品力	已投产销售中	拓品提升产品力，增加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	扩展产品类型，提升销售份额
面包机 T3pro	外观设计，结构设计，逻辑设计，提升产品力	已投产销售中	拓品提升产品力，增加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	扩展产品类型，提升销售份额
面包机 T5	外观设计，结构设计，逻辑设计，提升产品力	已投产销售中	拓品提升产品力，增加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	扩展产品类型，提升销售份额
面包机 T5pro	外观设计，结构设计，逻辑设计，提升产品力	已投产销售中	拓品提升产品力，增加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	扩展产品类型，提升销售份额

厨师机 A3	拓展品类	已投产销售中	拓品提升产品力, 增加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	扩展产品类型, 提升销售份额
厨师机 A1	外观设计, 结构设计, 逻辑设计, 提升产品力	已投产销售中	拓品提升产品力, 增加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	扩展产品类型, 提升销售份额
厨师机 CG108	外观设计, 结构设计, 逻辑设计, 提升产品力	已投产销售中	拓品提升产品力, 增加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	扩展产品类型, 提升销售份额
厨师机 EC900	外观设计, 结构设计, 逻辑设计, 提升产品力	已投产销售中	拓品提升产品力, 增加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	扩展产品类型, 提升销售份额
多士炉 D10	拓展品类	已投产销售中	拓品提升产品力, 增加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	扩展产品类型, 提升销售份额
多士炉 D30	拓展品类	已投产销售中	拓品提升产品力, 增加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	扩展产品类型, 提升销售份额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66	48	37.5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46%	3.14%	1.3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4	27	25.93%
硕士	2	1	100.00%
大专及以下	30	20	5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0	7	42.86%
30~40 岁	30	26	15.38%
40 岁以上	26	15	73.33%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 (元)	25,855,111.46	20,192,781.99	28.0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0%	2.74%	1.1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研发人员同比增加 37.5%, 主要系公司聚焦主营业务技术迭代与创新布局, 扩大研发团队规模, 完善研发人才梯队建设, 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充实技术储备。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743,299.85	814,166,599.40	-3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496,346.40	895,236,628.08	-2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53,046.55	-81,070,028.68	15.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691,869.83	15,659,546.36	1,756.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509,412.80	37,125,407.72	631.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2,457.03	-21,465,861.36	189.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500,110.67	88,900,999.95	11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68,975.55	75,865,796.23	22.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31,135.12	13,035,203.72	674.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92,033.19	-89,012,722.28	156.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下降 31.1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小家电业务与 LED 封装业务营业收入规模同比下滑，导致相应收现金额同比减少。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下降 29.68%，未发生重大变动。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5.19%，未发生重大变动。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 1,756.3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赎回到期的自有闲置资金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收回的本金及利息金额较上年同期增长；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 LED 闲置资产处置款项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 631.3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为提升闲置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理财，导致相关现金支出同比增长所致。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89.36%，主要系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本息、LED 闲置资产处置回款同比增加，同时设备与模具购置支出减少；此外，本期新增理财投资对应支付相应增加。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 117.66%，主要系报告期内 LED 封装业务引入战略投资者增资、各项借款同比增长、新设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出资增加，共同推动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 22.02%，未发生重大变动。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674.30%，主要系报告期内 LED 封装业务引入战略投资者增资、各项借款同比增长、新设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出资增加共同导致筹资现金流入增加；尽管本期偿还到期借款的金额同比增加，但本期未实施股份回购，相应现金流出现较上年同期减少，上述因素共同作用导致了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本次变动。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长 156.95%，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增加，同时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整体保持平稳，上述因素共同作用推动该指标实现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69 亿元，净利润为 0.35 亿元，二者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 报告期内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和使用权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等合计约 1.28 亿元，该类项目仅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不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2)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投资收益、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等项目合计约 1.60 亿元，该类项目仅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不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3,747,123.63	130.60%	主要系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55,739,955.99	-135.4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4,923,016.10	11.96%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清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及取得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0,938,692.62	-26.58%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计诉讼赔偿款及利息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9,386,680.40	-47.11%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坏账损失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09,327,319.66	265.66%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处置大连闲置资产获得收益所致。	否
其他收益	9,823,715.16	23.87%	主要系公司取得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分摊计入当期损益的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所致。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2,471,002.17	15.88%	153,112,825.47	12.39%	3.49%	未发生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56,117,353.22	13.59%	172,387,328.12	13.95%	-0.36%	未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151,223.21	0.01%	464,610.00	0.04%	-0.03%	主要系报告期内，LED 电源业务收回了客户质保金，并依据会计准则计提相应坏账准备，致使期末净值较年初有所下降。
存货	75,660,248.02	6.58%	80,815,755.80	6.54%	0.04%	未发生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36,535,049.87	3.18%	60,196,355.64	4.87%	-1.6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的持股比例下降 75%，丧失对其控制权，故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导致相关数据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45,704,246.60	3.98%	698,213.60	0.06%	3.9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 75%的股权作为支付对价，回购了控股子公司蚌埠三颐半导体少数股东所持有的全部股权，公司由此丧失对蚌埠润达光电的控制权后，该子公司转为公司的联营企业，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因改按权益法核算而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39,614,724.09	20.85%	292,476,339.64	23.66%	-2.81%	未发生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29,636,707.20	2.58%	66,261,349.24	5.36%	-2.7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的闲置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致使本项目金额较去年同期显著下降所致。
使用权资产	17,616,336.54	1.53%	23,852,192.48	1.93%	-0.40%	未发生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73,061,957.65	6.36%	54,800,000.00	4.43%	1.9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小家电业务信用证贴现借款及抵押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947,854.46	0.26%	4,147,718.48	0.34%	-0.08%	未发生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14,375,000.00	1.25%	940,000.00	0.08%	1.1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小家电业务及 LED 封装业务均取得三年期保证借款，借款规模同比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0,537,030.96	0.92%	16,876,171.52	1.37%	-0.4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合同约定按期支付厂

						房租金，完成了租赁负债的正常清偿；同时，公司对部分租赁标的物重新协商并签署新租赁协议，新协议的租赁费用相较于原协议显著降低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0,586,556.10	0.92%	18,914,570.57	1.53%	-0.6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LED 封装业务前期及本期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均于本期到期收款或背书转让，致使期末在手票据相应减少。
预付款项	7,085,745.03	0.62%	3,396,172.59	0.27%	0.35%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小家电业务为筹备 2026 年第一季度销售事宜，预付采购款项较年初有所增长。
其他应收款	104,581,077.77	9.10%	16,767,802.45	1.36%	7.7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大连德豪光电出售闲置资产已完成产权过户手续，但尚有剩余款项待收回。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27,336,752.29	2.21%	-2.2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大连德豪光电出售闲置资产，已办妥产权过户手续且完成全部交割，相应导致该项资产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865,527.20	0.07%	-0.0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LED 封装业务中采用分期收款方式销售的设备已到期，且相应款项均已收回，致使相关项目减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127,203.78	3.84%	63,889,652.31	5.17%	-1.3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所持雷士国际股票的投资价值下降，主要原因为该股票价格（基于报表日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计算的算术平均值）从年初每股 0.9246 港元持续下跌至 0.6599 港元，致使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较年初有所降低。
开发支出	1,988,376.79	0.17%	4,571,823.31	0.37%	-0.2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小家电业务海外客户订单下滑，同时部分前期开发项目因战略调整、技术路线变更等原因终止开发，相应开发支出转入当期研发费用，导致期末金额较年初有所下降。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4,334.39	0.29%	14,428,852.99	1.17%	-0.8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的持股比例下降 75%，丧失对其控制权，因此该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导致相关数据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60,935.66	0.43%	3,091,665.00	0.25%	0.1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小家电业务预付模具款较年初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564,923.53	0.05%	872,953.25	0.07%	-0.0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出租芜湖闲置房产所获房租预收款同比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52,013,333.33	4.53%		0.00%	4.53%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为推进 LED 封装业务发展，引入战略投资者投入资金，该笔资金附有回

						购义务并按约定计息，故导致该项金额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7,600,000.00	0.66%	43,355,408.49	3.51%	-2.85%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的持股比例下降 75%，丧失对其控制权，故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导致相关数据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9,419,761.08	29.54%	198,034,520.68	16.02%	13.5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闲置资产并完成交割形成收益、清理关停子公司债务获得债务重组收益，以及以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及安徽锐拓的部分股权回购蚌埠三颐半导体少数股东所持的全部股权等因素共同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53,990,281.59	4.70%	187,113,974.98	15.14%	-10.4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权支付方式（以蚌埠润达光电及安徽锐拓的部分股权作为对价），回购了蚌埠三颐半导体少数股东持有的全部股权，由此减少了少数股东权益规模；同时，本期完成收购控股子公司小股东持有的个人股权，进一步降低了少数股东权益总额，致使少数股东权益同比减少。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	1,660,339,359.60	香港	公司	外派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	1,621,915.56	489.17%	否
德豪润达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	4,190,647,446.22	香港	公司	外派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	2,247,071.2	1,234.65%	否
FORTUNE-TECH HONGKONG LIMITED	投资	11,634,489.42	香港	公司	外派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	-2,600,864.28	3.43%	否
其他情况说明	注：表中所列“资产规模”为境外公司单体报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收益状况”为境外公司单体报表 2025 年度净利润，单位均为人民币元，“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为境外公司单体报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占本集团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比重。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59,000,000.00	259,000,000.00		
2.衍生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3,889,652.31	-17,923,966.26	-17,923,966.26			500,000.00	-1,338,482.27	44,127,203.78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18,914,570.57						-8,328,014.47	10,586,556.10
上述合计	82,804,222.88	-17,923,966.26	-17,923,966.26		259,000,000.00	259,500,000.00	-9,666,496.74	54,713,759.88
金融负债								

其他变动的内容

- 1、公司对雷士国际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港币计价，因汇率变动引起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38,482.27 元；
- 2、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其他变动减少 8,328,014.47 元，主要是报告期销售产品新增收到“6+10 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188,724,661.82 减去本期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197,052,676.29 元之差。
- 3、本期公司对持有的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士国际”）的股权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技术由成本法变更为市场法计量，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雷士国际的股权 74,034,600.00 股，雷士国际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为 0.6599 港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为 0.90322，公司持有的雷士国际的股权公允价值为 44,127,203.78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持续经营	终止经营	合计	
货币资金	26,494,560.37	26,468,158.96	26,401.41	26,494,560.37	保证金、银行账户冻结
固定资产	427,197,347.14	23,339,272.68	48,705,806.02	72,045,078.70	涉及诉讼法院查封、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76,774,425.46	11,551,006.70	106,553,296.20	118,104,302.90	涉及诉讼法院查封、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98,697,844.70		36,535,049.87	36,535,049.87	涉及诉讼法院查封
合计	729,164,177.67	61,359,856.21	191,819,135.63	253,178,991.84	

报告期末，受限的货币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持续经营	终止经营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763,259.27		25,763,259.27
冻结账户	682,417.93	26,401.41	708,819.34
其他	22,481.76		22,481.76
合计	26,468,158.96	26,401.41	26,494,560.37

(1) 受限货币资金中，持续经营业务受限规模约 2,646.82 万元，终止经营（关停）业务受限规模约 2.64 万元。

持续经营业务项下的受限货币资金，主要为日常经营所需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金额约 2,576.33 万元，该部分受限资金通常于票据解付时由保证金账户划转至公司基本存款户或一般存款户，该类保证金受限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因涉及诉讼被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约 68.24 万元，该笔冻结系安徽德豪崧欣与江苏韩娜新能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诉讼所致，因涉及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造成负面影响。

终止经营（关停）LED 业务对应的受限货币资金金额为 2.64 万元，该笔资金受限系 LED 芯片业务、显示业务和照明业务关停后，公司因未及时结清供应商货款被起诉，相关银行存款被法院冻结所致，该笔受限资金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影响较小，公司正与相关债权人积极沟通，争取获得债权人支持，为推进相关债务重组创造有利条件。

(2) 受限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7,204.51 万元，受限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3,653.50 万元，受限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1,810.43 万元。

其中，账面价值 4,870.58 万元的固定资产、3,653.50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10,655.33 万元的无形资产，受限主要原因为 LED 芯片业务关停后，公司因未及时结清供应商货款被起诉，相关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被法院查封。截至本公告日，前述被查封资产未被限制正常使用；且因 LED 芯片业务已关停，公司目前无重启该业务的计划，该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正与相关债权人积极沟通，争取获得债权人支持，推进 LED 芯片相关资产的处置工作。

账面价值 2,333.93 万元的固定资产、1,155.10 万元的无形资产受限，系公司将部分房屋建筑物抵押给银行机构，以获取银行授予的融资额度所致。该抵押安排是公司通过资产抵押增信恢复融资能力、缓解资金压力的举措之一，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正常筹资业务，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负面影响。

前述受限资产主要系公司正常业务活动产生，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造成实质性影响，亦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0,350,000.00	65,600,000.00	98.7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	小家电业务	增资	96,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面包机、电烤箱等小家电产品	完成	0.00	不适用	否	2025-07-19	注 1
合计	--	--	96,000,000.00	--	--	--	--	--	--	0.00		--	--	--

注 1：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6）。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大连德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位于辽宁省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石 IT 产业园信息路 3 号的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所属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及构筑物、在建工程、机器设备、运输设备	2024 年 09 月 19 日	13,477	10,648.32	出售公司闲置资产，不会影响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有利于增加公司现金流入，改善公司资产结构，优化公司资源配置。	300.60%	协商确定	否	不适用	是	是	公司已收到 2,977 万元，公司后续将进一步敦促大连德融资产尽快履行付款义务以及其担保方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的担保义务	2024 年 9 月 4 日、2025 年 5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30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58）、《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21）、《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71）
大连德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位于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石 IT 产业园信息路 3 号厂区内的 16 台机器设备	2024 年 09 月 19 日	23	4.7	出售公司闲置资产，不会影响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有利于增加公司现金流入，改善公司资产结构，优化公司资源配置。	0.13%	协商确定	否	不适用	是	是	交易已完成	2024 年 9 月 4 日、2025 年 5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30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58）、《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21）、《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71）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股权并购	HKD2,776,451,416.49	1,660,339,359.60	1,383,668,817.09		-312,476.49	1,621,915.56
珠海德豪润达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小家电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0,000,000.00	1,965,260,392.61	602,291,396.80	706,630.22	-3,462,796.91	-3,416,066.78
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小家电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54,827,200.00	31,876,909.93	9,315,022.67	11,107,833.85	7,642,333.43	9,486,824.15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外延片、芯片、封装及照明产品	2,744,175,303.00	1,799,655,150.26	1,656,732,472.57	12,822,815.86	26,735,464.85	30,246,580.52
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芯片	1,219,500,000.00	141,246,981.65	-463,054,432.65		93,556,327.05	91,137,019.39
蚌埠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应用	178,808,500.00	68,020,530.02	61,720,019.37	3,605,947.13	-44,136,643.76	-44,142,380.88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封装	70,331,505.00	280,650,481.00	177,415,804.69	266,861,259.58	27,850,279.02	25,359,166.91
蚌埠三顾半导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芯片	2,893,810,568.00	2,215,448,953.50	1,975,275,673.07		-720,201.30	-713,446.60
德豪润达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	HKD10,000,000.00	4,190,647,446.22	-69,374,472.48	278,742,347.04	2,247,071.20	2,247,071.20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驱动电源、信息技术类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及销售	20,000,000.00	46,051,186.96	3,556,618.04	35,253,386.88	-5,740,618.02	-7,894,979.04
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	200,880,000.00	69,455,313.38	19,025,113.56		-41,623,444.52	-41,623,444.52
珠海横琴鑫润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小家电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USD25,000,000.00	132,336,495.57	133,941,530.39	12,840,085.11	-11,975,229.50	-11,976,203.48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家用电器研发、制造及销售	105,000,000.00	381,116,375.43	98,910,582.46	339,786,760.38	739,451.33	-223,399.65
广东萧泰斯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小家电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20,000,000.00	17,453,035.10	9,966,439.93	13,689,612.62	-4,306,981.82	-4,299,150.45
蚌埠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封装	30,000,000.00	56,286,889.01	29,311,257.09	61,476,143.58	-660,043.25	-660,043.11
FORTUNE-TECH HONGKONG LIMITED	子公司	小家电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HKD10,000,000.00	11,634,489.42	6,463,781.48	2,134,959.46	-2,600,864.28	-2,600,864.2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成立	对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成立	对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成立	对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置换后，持股减至 25%，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对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北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注销	对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格局与趋势

小家电行业以及 LED 行业整体呈现存量竞争加剧、结构性机会凸显的发展格局。小家电行业已步入成熟阶段，市场增长由普及转向更新升级，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高端化、智能化、健康化成为核心发展方向；LED 行业则呈现明显分化，传统通用照明市场趋于饱和、竞争激烈，而车用 LED、Mini-LED 等高端细分领域受益于新能源汽车普及与显示技术迭代，保持高景气度，车规级认证、技术壁垒与客户资源成为企业核心竞争要素，国产替代进程持续加速。公司将依托现有产业布局，紧抓行业结构升级机遇，聚焦优势业务提质增效，稳步提升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地位。

（二）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管理层将紧扣“持续推动变革创新，全面开展降本增收”核心工作思路，以提升可持续经营能力、改善公司基本面为总目标，聚焦核心主业、强化内部管理、优化资源配置，统筹推进各项经营工作，全力推动公司经营业绩实现实质性改善。2026 年，公司管理层主要经营计划如下：

1、聚焦主业提质增效，全面提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牢牢把握小家电、LED 封装及应用两大核心主业，通过优化业务结构、创新经营模式、深化市场拓展、严控成本费用，推动主营业务盈利水平稳步提升，实现经营业绩实质性改善。

（1）优化业务结构与经营模式

集中优质资源向高盈利、稳回款的优势业务倾斜，坚决压减低效微利业务，筑牢营收基本盘。小家电板块加速内销拓展与自有品牌转型，以咖啡机为核心打造高端标杆产品，持续推进 ACA 品牌专业化运营，加快西式小家电新品研发上市，深化与核心电商平台的深度合作与渠道共建；LED 板块深耕汽车照明核心领域，加大新能源车头部客户的深度渗透，推动车灯封装产品从后装市场向高附加值前装市场全面延伸，聚焦高集成度封装核心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同时，依托公司现有品牌积淀与渠道优势，通过“前置研发+联合定义”的深度合作模式拓展产品矩阵，为核心客户群体提供一体化、多元化的产品与服务解决方案，持续提升单客价值与合作粘性。

（2）加快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创新

持续加强自动化、信息化技术改造，通过现有生产线的智能化、数字化升级，降低能耗、提升生产效率，扩大各产品线生产能力，有效缓解产能瓶颈。聚焦 AI 小家电智能控制、高集成度 LED 封装等核心技术领域，推进核心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紧扣市场需求，加快产品迭代升级，小家电板块重点打造高端智能、健康化产品，LED 板块重点开发定制化、智能化的高附加值车灯产品，持续优化产品矩阵，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3）加大市场开拓与优质客户维护

小家电海外业务持续夯实运营基础，重点突破非北美区域市场的业务覆盖与渠道建设，优化海外客户结构与区域布局；国内市场聚焦自主品牌建设与口碑打造，积极拓展新零售渠道与场景化销售模式，稳步提升自主品牌市场份额。LED 业务深耕国内主流新能源汽车核心市场，同步开拓汽车后装及两轮车照明等增量市场，深化与核心车企的战略合作关系，建立长期稳定、互利共赢的客户合作体系。建立健全优质客户分级分类管理体系，完善全流程客户服务机制，提升客户服务响应速度与专业度，持续增强客户粘性与满意度。

（4）深化全流程精细化成本管控

全面推行精细化降本增效，构建全员参与的常态化成本管控机制，覆盖采购、生产、行政等全经营环节。采购端推行集中招标模式，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生产端深化精益生产，推进蚌埠崧欣、珠海崧欣智能化改造，小家电工厂导入柔性化生产与智能检测设备，LED 封装车间加快技改扩能与自动化升级，提升生产效率、减少物料损耗；同时优化人员结构，严控期间费用与非经营性开支，全方位削减成本，增厚主业盈利空间。

2、强化资金统筹管理，保障公司现金流安全稳定

将资金管理作为公司经营的核心工作之一，通过拓宽融资渠道、加快回款速度、科学规划债务偿付，实现资金的精细化、集约化管理，确保现金流安全稳定，为公司主业发展提供坚实资金支撑。

（1）积极拓宽多元化融资渠道

聚焦银行授信核心评估要求，持续优化财务基本面，稳步改善财务指标，积极提升信用评级，为授信申请夯实基础。在深化与各类银行机构合作的同时，积极拓展信托、租赁等非银行金融机构合作，依托小家电、LED 两大业务板块产业优势，争取专项授信与银团贷款支持。丰富增信手段，提升授信获批效率与额度，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的融资体系。

（2）加快应收账款回笼速度

建立应收账款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制定精细化的回款考核指标，将回款任务分解至具体业务部门与责任人，明确回款时限与奖惩标准。针对不同客户制定差异化回款策略，对优质客户加强沟通对接，对逾期账款采取专人跟进、法律手段等多种方式催收，大幅提升资金回笼效率，降低坏账风险。

（3）合理规划债务偿付安排

全面梳理公司现有债务规模、期限结构与偿付压力，制定科学合理的债务偿付计划，统筹安排资金用于债务偿还。加强与债权人的沟通协商，根据公司经营现金流状况灵活调整偿付节奏，优化债务期限结构，缓解短期偿付压力，确保债务偿付有序进行，防范流动性风险。

（4）强化资金统筹调度

明确资金使用优先级，优先保障主业生产经营、研发投入、核心项目建设等刚性支出，严控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加强现金流预测与监控，实时掌握资金动态，及时应对资金管理中的各类风险。

3、推进资产与债务结构优化，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与抗风险能力

以盘活存量资产、化解历史遗留问题为抓手，优化资产与债务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与财务负担，释放资产价值反哺主业，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与整体抗风险能力。

（1）妥善处置低效及闲置资产

全面梳理公司存量资产，对低效运营、长期闲置的资产进行分类处置，通过转让、出租、合作开发等多种方式实现资产变现，快速回笼资金。重点推进大连项目闲置资产盘活，加速催收大连德豪光电资产交易的尾款进度，通过“处置出售+引入优质项目”双向发力破解综德照明土地历史遗留问题；加快芜湖园区资产梳理，推进闲置厂房、设备等资源的招商盘活，提升资产利用效率。

（2）优化资产结构布局

聚焦核心主业进行资产配置，将资产盘活回笼的资金优先投入到小家电智能升级、LED 汽车照明高端产品研发、生产线智能化改造等核心业务领域，提升核心资产的质量与盈利能力。剥离与主业无关的非经营性资产，精简资产规模，实现资产结构的轻量化、高效化。

（3）稳步降低资产负债率

通过资产处置回笼资金、优化融资结构、提升主业盈利水平等多种方式，逐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改善财务结构。积极推进债务重组，与债权人协商达成债务展期、降息、债转股等合作方案，减轻财务费用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4）加快历史遗留问题化解

全面推进芜湖园区债务清理、资产解封工作，精准定位园区产业发展方向，引入与公司核心主业协同的优质项目，实现园区资产的良性运营。建立历史遗留问题专项解决机制，明确责任主体与解决时限，逐一破解经营发展中的资产、债务相关历史难题，消除经营包袱。

4、健全内控管理体系，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能

以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为核心目标，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同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优化激励考核体系，将内控管理与人才建设深度融合，提升组织效能与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活动规范有序开展，为主业提质增效提供坚实的管理与人才支撑。

（1）健全内部控制体系

全面梳理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结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与公司经营发展实际，修订完善采购、生产、销售、财务、人力资源等各业务环节内控制度，形成覆盖经营全流程、各业务线闭环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内控制度执行力度，建立常态化制度执行监督检查机制，明确监督责任主体，对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部门与责任人进行严肃考核问责，确保内控制度落地见效、刚性执行。

（2）推进经营管理标准化与内部审计常态化

推进公司经营管理全流程标准化建设，结合各业务板块、各管理部门工作实际，制定清晰、可落地的工作流程与操作规范，实现经营管理的制度化、流程化、标准化。强化内部审计监督职能，将内部审计融入经营管理各环节，定期对公司财务收支、内控制度执行、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等情况开展专项审计，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闭环，从源头防范经营管理风险。

（3）加强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

将人才作为公司发展的核心资源，健全人才选拔、培养、任用全体系机制，营造公平公正、有为有位用人导向。畅通员工职业发展路径，针对核心骨干、管理人才、技术人才制定差异化培养计划，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贴合公司发展需求的核心人才队伍。同时，持续加强干部廉洁从业教育，筑牢廉洁思想防线与制度防线，营造风清气正的经营管理氛围。

（4）优化激励考核体系，提升组织整体效能

稳步推进高管及经营主体负责人浮动工资制，强化业绩与薪酬的强挂钩关系，将盈利、减亏等核心经营目标纳入薪酬考核核心指标。进一步完善全员考核指标体系，细化考核维度、明确考核标准，将考核责任分解至岗、落实到人，做到奖惩分明、有据可依。以科学的激励考核机制激发全员干事创业活力，推动公司组织效能与经营管理效率持续提升，实现个人发展与企业发展深度绑定。

（三）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的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1）小家电业务

小家电行业属于高度成熟的行业，公司小家电业务以出口为主，宏观经济变化可能影响消费者的消费支出结构，对公司海外订单产生影响，并随着行业的不断整合，行业竞争加剧，同质化产品数量增加，进而对公司业务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整合资源，淘汰落后产能，提高生产效率，加强信息化建设，降低经营成本，加快新产品的创新与突破、新工艺技术导入及应用，提升新产品开发质量和客户满意度；加强自有品牌建设和市场宣传；将出口小家电业务进行优化调整，提升小家电产品的整体竞争力；布局国内中、高端市场，研发生产适合国内不同消费者需求的家电产品。

（2）LED 封装业务

LED 封装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和洗牌，行业竞争依然呈现加剧的局面。

应对措施：在保证产品品质的前提下，加强成本管控与产品创新，逐渐完善封装产业上下游产业链，提升封装产业的综合竞争力；不断优化营销体系和提高营销能力，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主要原材料供应价格变动的风险

公司小家电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是电子元器件、金属板材、塑胶粒子、铜材等以及 LED 封装业务核心材料价格若出现大幅波动，将直接推高生产成本、影响盈利水平。同时，下游客户对产品品质要求持续提升，进一步加剧成本管控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信息化建设，持续推进供应链改革，建立线上招标平台，确保采购工作的规范、合规和公开透明，降低采购成本，降低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带来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预测及时与供应商共同制定原材料的滚动需求和供应计划，配以实施大宗物资集中采购和重点原材料战略储备的方式，保证原材料能够及时满足公司的需要；公司将加强产品工艺改善，提升产品原材料的多样性选择，并同供应及制造体系协力做好降成本工作，共同减少原材料上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3、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国际市场竞争格局以及公司的业务模式决定了客户具有相对集中的特点。尽管公司与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销售的稳定性，但是，如果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主要客户采购策略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公司在产品质量控制、价格、交期等方面无法及时满足主要客户的要求，会使主要客户订单发生波动，直接影响到公司生产经营，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强化核心竞争优势，提升产品品质与服务质量，平稳平衡各大客户的销售规模，降低对公司的影响。

4、汇率变动风险

公司小家电业务以出口销售为主营模式，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较大。若人民币出现升值，且公司所采取的汇率风险管理措施未能达到预期效果，公司的盈利能力仍将受到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提高产品的技术和创新水平，打造质量过硬且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增加公司与出口市场客户洽谈提升产品价格的能力，通过加大对国内市场开发力度等降低人民币升值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并合理利用金融工具规避汇率变动可能产生的风险。

5、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

公司部分业务区域分布较为集中，若相关区域市场环境、消费需求或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稳定性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优化市场布局，推动多区域、多渠道协同发展，依托品牌、研发及制造综合优势拓展新兴市场，有效分散区域市场集中带来的经营风险，提升整体抗风险能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子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市值管理制度（2025 年 12 月）》。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稳步提升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规范信息披露，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的股东会对公司制度修订、董事任免、融资担保、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作出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会的作用，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目前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独立运作，不受股东的干预，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公司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9 名调整为 5 名。其中，4 名非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股东会依法选举产生，1 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便于董事会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门工作。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或者监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与监事会相关的公司内部制度相应废止。

5、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了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及咨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作为信息披露事务办事机构，在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负责信息披露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电子信箱、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认真回复投资者咨询和提问，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不受股东干预。

1、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为家用小电器系列产品和 LED 封装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公司具有完整的产供销体系，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受制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2、人员：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并已建立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

3、资产：公司拥有完整而独立的资产体系，没有依赖股东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形。

4、机构：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生产经营机构，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设置方案不存在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股东单位存在委派董事参与公司管理的情形，但并未直接干预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5、财务：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为独立的合法纳税主体，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吉学斌	男	52	董事长	现任	2021年05月24日	2027年10月14日	500,000				500,000	
吉学斌	男	52	总经理	离任	2021年10月18日	2025年08月14日						
张波涛	男	46	副董事长	现任	2024年05月20日	2027年10月14日						
张波涛	男	46	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8月15日	2027年10月14日						
王冬明	男	56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年12月19日	2027年10月14日						
王冬明	男	56	董事	离任	2021年05月24日	2025年12月19日						
乔国银	男	47	董事	离任	2021年10月18日	2025年11月07日						
张杰	男	40	董事	离任	2021年02月03日	2025年12月19日						
葛永哲	男	46	董事	离任	2024年10月15日	2025年12月19日						
曹蕾	女	46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年05月20日	2025年12月19日						
王刚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0月19日	2027年10月14日						
韩勇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10月15日	2027年10月14日						
冯凌	男	50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年05月24日	2027年10月14日						
郝守超	男	4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年10月15日	2027年10月14日						
李学敏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1月23日	2027年10月14日						
合计	--	--	--	--	--	--	500,000				50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1) 公司聘任副总经理事项

2025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李学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

(2) 公司总经理辞任及聘任事项

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吉学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吉学斌先生因其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吉学斌先生提名、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波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辞任暨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1）。

(3) 公司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事项

2025 年 11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乔国银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乔国银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乔国银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7）。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曹蕾女士、葛永哲先生、张杰先生以及王冬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上述董事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应委员的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举王冬明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相关工作，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调整后的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韩勇先生（主任委员）、王刚先生、吉学斌先生；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为：王刚先生（主任委员）、韩勇先生、张波涛先生；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王刚先生（主任委员）、韩勇先生、王冬明先生；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为吉学斌先生（主任委员）、张波涛先生、王冬明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7）。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吉学斌	总经理	离任	2025-08-14	个人原因
张波涛	总经理	聘任	2025-08-15	工作调动
王冬明	董事	离任	2025-12-19	工作调动
王冬明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025-12-19	工作调动
乔国银	董事	离任	2025-11-07	个人原因
张杰	董事	离任	2025-12-19	个人原因
葛永哲	董事	离任	2025-12-19	个人原因
曹蕾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12-19	个人原因
李学敏	副总经理	聘任	2025-01-23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吉学斌，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业务员、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北京创华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业务部总经理；现任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业务总监，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曾兼任公司总经理。

张波涛，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嘉兴领瑞润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4 年 5 月至今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王冬明，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 年至 2000 年，任中国基建物资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及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00 年至 2013 年，任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照明事业部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2021 年 5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任公司董事；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驻东南亚办事处主任兼子公司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营销总监以及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王刚，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甘肃金桥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津膜科技甘肃金桥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甘肃朗乾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韩勇，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国科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北京纯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冯凌，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昆明国际贸易中心财务部副部长，云南烟草商贸商城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策划部项目经理，昆明老拨云堂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兴云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副经理，深圳合众盈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郝守超，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注册会计师、律师等从业资格。历任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易朴东方（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等；2023 年 4 月加入公司，任公司投资总监，202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学敏，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珠海分行新青支行副行长，中国银行珠海分行公司部副总经理，中国银行珠海分行拱北支行副行长、行长，中国银行珠海分行珠海港支行行长，浦发银行横琴分行、珠海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浦发银行深圳分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珠海华策集团副总裁，广州富力集团集团融资中心副总经理/集团投资管理中心副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公司助理总裁，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波涛	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08-06	2025-08-14	是

张波涛	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8-06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吉学斌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业务总监	2020-04-10		是
张波涛	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14		否
张波涛	北京领瑞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4-04		否
张波涛	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11-14		否
张波涛	嘉兴领瑞润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5-07-17		否
王刚	甘肃朗乾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01-01		是
韩勇	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	2022-09-01		是
韩勇	北京纯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6-06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薪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公司董事薪酬由公司股东会审议确定，公司已经建立绩效考核体系、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定期考评，根据考评结果确定其报酬。

2、经公司 2011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公司董事年度津贴为人民币 10 万元。此外，公司负责支付董事参加公司活动的差旅及食宿费用。

3、实际支付情况：2025 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421.16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吉学斌	男	52	董事长	现任	0.00	是
张波涛	男	46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55.27	否
王冬明	男	56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10.66	否
王刚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韩勇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冯凌	男	50	财务总监	现任	127.39	否
郝守超	男	4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84.63	否
李学敏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95.32	否
乔国银	男	47	董事	离任	8.53	否

张杰	男	40	董事	离任	0.00	否
葛永哲	男	46	董事	离任	9.68	否
曹蕾	女	46	独立董事	离任	9.68	否
合计	--	--	--	--	421.16	--

注 1：张波涛先生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14 日在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并领取报酬，已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辞去该职务；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聘任张波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自 2025 年 8 月 15 日起未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公司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指标并结合公司及分管业务经营绩效、个人业绩贡献进行考核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已根据公司考核体系完成考核。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吉学斌	11	0	11			否	4
张波涛	11	0	11			否	3
王冬明	11	0	11			否	1
乔国银	9	0	9			否	0
张杰	10	0	10			否	1
葛永哲	10	0	10			否	1
曹蕾	10	0	10			否	2
王刚	11	0	11			否	1
韩勇	11	0	11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无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议的各类事项作出科学、审慎决策，在公司战略发展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吉学斌（主任委员）、王冬明、王刚	6	2025年04月18日	1、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2、审议《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部分股权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04月27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融资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05月29日	1、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07月17日	1、审议《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 2、审议《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08月15日	1、审议《关于增加2025年度担保额度以及担保方和被担保方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10月17日	1、审议《关于公司下属合伙企业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审计委员会	曹蕾（主任委员）、王刚、韩勇	5	2025年01月10日	1、听取《2025年度审计监察部工作计划》 2、听取《2024年第四季度审计监察部工作报告》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5年04月27日	1、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3、审议《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况的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025年07月17日	1、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08月22日	1、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10月27日	1、审议《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韩勇（主任委员）、王刚、张杰	2	2025年04月27日	1、审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12月03日	1、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提名委员会	王刚（主任委员）、曹蕾、葛永哲	2	2025年01月23日	1、审议《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08月15日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无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3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7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86
销售人员	59
技术人员	138
财务人员	50
行政人员	146
合计	1,4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	15
本科	184
大专	259
高中及以下	1,021
合计	1,479

2、薪酬政策

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管理模式与业务特点，建立了能够充分体现各业务单元行业属性及管理特征的薪酬体系，公司实施与贡献相结合的有激励性的薪酬给付政策，以调动员工积极性；根据不同岗位的性质及管理需要，在不同类别的岗位上实施包括以固定工资、业绩奖金、年终奖金、提成、利润分红、中长期激励项目等某一项为主或数项组合的薪酬给付模式。薪酬支付坚持及时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原则，在关注员工生活水平稳定和改善的同时，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培训计划

为系统提升员工综合素养，充分挖掘内部人才潜力，构建支撑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人力资源保障体系，公司已建立健全培训管理制度。集团人力资源部统筹公司整体培训体系的规划与搭建，负责总部及跨单位培训项目的组织实施与效果评估，并为各单位培训管理工作提供专业指导与支持。各级单位人力资源部门结合自身实际，负责本单位培训体系的规划建设，组织开展内部及外部培训活动。公司全体员工均享有参加各类培训的权利，并可根据工作需要提出培训需求。

围绕公司管理提升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已开展岗前培训、专业技能培训、分层分类管理培训、线上学习及学历教育等多元化培训项目。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末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尚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公司 2024 年度未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要求，与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及长期发展规划相匹配。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修订并完善了《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相关制度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以及调整规定，确保利润分配决策科学透明，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是否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含不分红不转增）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的监管规定，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及有效评价，持续改进及优化各项重要业务流程，及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运作，建立了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的运行机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在机构设置、人员调整、内控制度、财务体系等方面对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进行了指导和规范。	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在机构设置、人员调整、内控制度、财务体系等方面对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进行了指导和规范。	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在机构设置、人员调整、内控制度、财务体系等方面对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进行了指导和规范。	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置换后，持股减至 25%，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北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注销	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p> <p>①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p> <p>②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p> <p>③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⑤重大偏离预算；</p> <p>⑥控制环境无效；</p> <p>⑦一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更正；</p> <p>⑧因会计差错导致的监督机构处罚；</p> <p>⑨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被认定为“重要缺陷”，以及存在“重要缺陷”的强烈迹象：</p> <p>①关键岗位人员舞弊；</p> <p>②合规性监察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p> <p>③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大缺陷进行纠正。</p> <p>一般缺陷指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①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p> <p>②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p> <p>③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p> <p>④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p> <p>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考虑补偿性措施后，导致错报金额大于等于年度财务报表总体重要性水平 100% 错报程度的内部控制缺陷为重大缺陷。考虑补偿性措施后，导致错报金额小于重要性水平 100% 而大于等于重要性水平 20% 错报程度的内部控制缺陷为重要缺陷。其他为一般缺陷。</p> <p>其中，本公司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被评价对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 5% 作为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德豪润达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作为公众公司，在专注经营发展、提升经济效益、为股东创造持续价值的同时，依法维护股东、债权人及职工合法权益，秉持公平诚信原则开展与供应商、客户及消费者的合作，并积极履行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实现公司与社会的和谐可持续发展。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并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障全体股东公平享有各项股东权利。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及违规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同时，公司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听取并切实回应投资者合理诉求，增进市场及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可。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用工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为员工营造安全健康、文明有序的工作环境，依法提供各项福利保障，积极组织丰富的业余文化活动，构建完善的培训与职业晋升体系，并对困难员工实施专项帮扶，切实维护员工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与梯队建设，持续开展各类专业及管理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综合素养与业务能力，为员工职业发展搭建多元通道，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秉持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积极构建并深化与供应商、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持续加强沟通协同，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客户、消费者的社会责任。

4、环境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将环境保护作为生产经营基本要求，严格落实各项环保管理制度；积极推行节能减排，升级环保生产工艺，倡导员工节约资源、推行无纸化办公，依托生态创新工厂践行绿色低碳发展，切实履行环保责任。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王晟	股份限售承诺	①其所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②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德豪润达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德豪润达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2005年09月20日	不再持有公司的股份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晟	首发承诺	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德豪润达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其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德豪润达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其将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生产或销售德豪润达已经生产或销售、已经投入科研经费研制或已经处于试生产阶段的产品；承诺不利用其对德豪润达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德豪润达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德豪润达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2009年09月30日	不再持有公司的股份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晟(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再融资承诺	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德豪润达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其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德豪润达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其将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研发、生产或销售德豪润达已经研发、生产或销售的项目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已经投入科研经费研制或已经处于试生产阶段的项目或产品)。承诺不利用其对德豪润达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德豪润达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德豪润达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除非德豪润达的经营发展所必须，其不与德豪润达进行任何关联交易，对于无法规避、确实需要的关联交易，其将严格遵照德豪润达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予以进行，以杜绝通过关联交易进行不正当的利益送。	2009年10月30日	不再持有公司的股份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本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修订了《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至少每三年修订一次《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在广泛听取公司股东和独立董事意见的基础上，由董事会制定该期间的股东回报规划，并由独立董事出具明确意见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5年12月19日	2026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就该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及其影响已消除说明如下：

（一）2024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的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所述，德豪润达 2024 年合并净利润为-1.98 亿元，合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81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合并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9.70 亿元，合并流动负债为 7.90 亿元，合并流动资产为 5.12 亿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德豪润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2024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影响已消除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409.67 万元人民币，合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75.3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5.76%，合并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9.36 亿元，合并流动负债为 6.66 亿元，合并流动资产为 5.75 亿元。一年内需偿付的有息负债约 0.83 亿元，无债务逾期情况。公司偿债压力持续缓解，流动性稳步提升。目前仍涉及部分业务纠纷及诉讼，导致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部分资产被查封，但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为持续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以下措施：

1、加快历史问题处置与降低经营风险

（1）2024 年 9 月，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议案》。相关交易正积极推进；公司已于 2025 年分期收回款项 0.30 亿元，并陆续完成资产过户、产权登记等手续；剩余 1.05 亿元尾款，交易对手方将通过启动银行融资贷款、出售资产等多种方式履行付款义务。此举将有效优化公司财务状况。

（2）2025 年 4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部分股权的议案》；同年 5 月，该议案涉及的全部交易及手续均已完成，有效化解了潜在的逾 4 亿元重大仲裁风险。

（3）2025 年 7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计划通过大连市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两处闲置土地及在建工程，以进一步压缩固定经营成本、加快资金回笼；截至本说明日，该事项仍处于挂牌进程中。

（4）2025 年 8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书〉暨债务重组的议

案》。目前已通过有序合理的方式清偿子公司历史债务约 1.14 亿元，既降低了诉讼风险，也为盘活低效资产奠定了基础。

2、筑牢主业基本盘，提升核心竞争力

(1) 巩固并强化以小家电研发、生产、销售为核心的一体化能力，构建研发与营销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以创新产品带动新兴业务增长，以新兴业务孵化后续产品迭代。积极拓展北美以外的客户群体，同时布局东南亚等新兴市场。加大自主品牌新产品研发与市场资源投入力度，推动销售重心向国内市场转移，着力压降采购与生产成本，严控管理开支，稳固核心产品市场地位与份额，提升规模经济效益，从而全面改善小家电业务的盈利水平，实现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

(2) LED 封装业务持续加码研发投入，以新产品攻坚新客户，抢占新能源汽车车灯市场份额；依托战略投资方的支持，加大芜湖、蚌埠两地工厂的产能扩建投入，凭借研发技术、产品性能、交付可靠性等综合优势赢得客户高度认可，致力于实现经营规模与利润再提升。

(3) 联合行业资源方重启照明业务，充分盘活原有品牌及渠道资源，以轻资产、低投入模式拓展新业务，挖掘新增量。

3、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并加快推动并购

(1) 积极拓宽银行信贷融资渠道，持续提升经营性授信额度；公司目前已获得多家银行机构合计约 1.4 亿元授信额度，另有近 1 亿元新增授信额度正处于申报审批阶段。近年来，公司融资工作稳步推进，融资条件持续优化、融资成本逐步降低——现有授信额度中逾 70%为免资产抵押授信，综合融资成本已逐步降至 3.3%的较低水平。这一系列举措将为公司提供充足资金，有效保障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 加快推进新资产并购业务。后续通过注入优质资产优化业务结构、拓展利润增长点，旨在全面改善公司经营业绩，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4、积极应对诉讼纠纷，强化内部管理效能

公司积极与法院及相关利益方沟通协调，及时解除了诉讼涉及的账户冻结与资产查封。持续夯实基础管理，压减各项开支，全面推进提质增效；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减少坏账损失，保障资金安全；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完善激励机制，提升工作效能，降低用工成本。

综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影响已经消除。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①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保险公司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的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来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在首次执行本解释时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在对保证类质量保证确认预计负债时，借方科目为“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项目列示，规范了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应当根据情况区分流动性，在“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增合并单位	原因	本公司持股比例
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成立	10.00%
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成立	5.3333%
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成立	5.2266%
减少合并单位	原因	本公司持股比例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置换后，持股减至 25%，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00.00%
北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注销	60.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新春、刘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杨新春审计服务年限 1 年，刘琪审计服务年限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鉴于立信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需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诉蚌埠华辰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019.19	否	二审已判决	判决蚌埠华辰支付货款8,019.19万元及逾期利息。	公司申请强制执行，后申请蚌埠华辰破产清算，法院裁定重整计划草案通过，目前蚌埠华辰破产重整过程中	2024-04-27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
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诉深圳安莹电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7,428.00	是（以一揽子和解金额做预计负债，详见注1）	一审判决，对方二审上诉后撤回，判决已生效	一审判决深圳安莹支付71,527,557.16元，安莹电子承担连带。	一审判决生效，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
深圳安莹电子有限公司诉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6,127.00		仲裁已判决	判决大连德豪向原告支付人民币6,127万元及利息，仲裁费用HK1,056,752.6元	不适用	2025-11-18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59）
深圳安莹电子有限公司诉大连、芜湖销售代理合同纠纷	2,000.00		已证据交换	尚未形成生效裁决，对公司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不适用	2025-06-24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9）
元鸿（山东）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诉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061.55	否	已进入执行程序	判决公司承担货款、利息及诉讼费。	已达成和解，目前和解协议履行中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152.55	否	已进入执行程序	判决公司承担货款、利息及诉讼费。	已达成和解，目前和解协议履行中	2025-08-16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书>暨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3）
广东中图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558.25	否	已进入执行程序	判决公司承担货款、利息及诉讼费。	已达成和解，目前和解协议履行中	2025-08-16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书>暨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3）
南昌德蓝科技有限公司诉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918.79	否	判决已生效	判决公司承担货款、利息及诉讼费。	已达成和解，履行完毕，已结案	2025-08-16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书>暨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3）
晶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诉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89.92	否	二审判决已生效	判决公司支付本金、利息及诉讼费。	执行中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

中山市博恩电器有限公司诉芜湖三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78.12	否	一审判决已生效	判决北美电器向原告支付各类费用合计 3,735,930.65 元及利息。	已达成和解，目前和解协议履行中	2024-04-27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
江苏京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诉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德豪润达电气有限公司票据利益返还请求权纠纷	526.51	否	一审已判决，执行中	判决芜湖德豪承担支付义务，珠海德豪不承担连带责任。	执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涉案金额未达 300 万元的其他案件汇总	1,410.79	否	该部分案件中部分案件已形成生效判决、裁决，有的案件尚在立案应诉中。	该部分案件已形成生效判决、裁决，有的案件尚在立案应诉中，对公司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签订<和解协议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与深圳安莹、安莹电子有限公司（系深圳安莹母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王泽恩，就 LED 业务合作期间产生的诉讼仲裁事项达成一揽子和解，由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安莹支付人民币 3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暨达成和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目前，和解款项已支付，各方就 LED 业务合作期间产生的全部债权债务已结清，无其他任何未决争议与纠纷。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17 年非公开发行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安徽证监局采取对公司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5 年 09 月 13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安徽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0）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也不存在因违反承诺被监管部门处罚等情形。

由于自 2019 年以来，公司关停 LED 芯片业务及 LED 显示屏业务，相关业务子公司存在被执行情况，其中深圳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被列入失信名单，上述子公司被执行总金额为 6,696.36 万元，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相关闲置资产的处置、盘活工作，上述被执行企业不会对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产生影响。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公司租赁位于珠海市香洲区人民西路 663 号泰盈汇盈中心 14 层房产物业，租赁用途为办公，出租人为珠海市景盈贸易有限公司，租赁期自 2023 年 7 月 15 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16 日止，每年租金（不含税）为人民币 854,550 元。

2) 公司租赁位于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八路 24 号创新海港宿舍楼 4-6 栋，用于员工集体宿舍，出租人为尚北物业管理（珠海）有限公司，租赁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含税）为人民币 1,506,600 元。

3) 公司租赁位于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创新五路东、科技六路北侧的 2 号联合厂房，承租建筑面积共为 27,172.54 平方米，租赁用途为办公及生产使用，出租人为珠海美利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租赁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止，每年租金（含税）为人民币 8,600,000 元；2026 年 1 月 1 日，双方重新签署租赁合同，续约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每年租金（含税）降低至人民币 5,869,268.64 元。

4) 公司租赁位于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六路 248 号 2 栋 103 号，租赁用途为仓库使用，出租人为珠海盈瑞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租赁期自 2025 年 8 月 10 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9 止，每年租金（含税）为人民币 559,776 元。

5) 公司租赁位于珠海市高新区创新海岸科技六路 18 号，租赁用途为设备存放，出租人为深圳市华彭科技有限公司，租赁期自 2025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止，租金（含税）为人民币 640,800.00 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珠海美新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鑫润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租赁位于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创新五路东侧、科技六路北侧的 2 号联合厂房，承租建筑面积共为 27,172.54 平方米。	不适用	2022-10-01	2025-12-31	-860.00	新租则租赁合同	减少利润总额 860 万元	否	不适用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1,000	2023年11月7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29年11月2日	否	否
	2025年4月29日		2025年6月20日	142.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31年6月18日	否	否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	100	2024年5月23日	9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30年5月23日	否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2,000	2025年7月1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	不适用	至2029年7月23日	否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4,000	2025年11月24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	不适用	至2029年12月23日	否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1,300	2025年12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29年12月29日	否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1,200	2025年10月28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29年10月23日	否	否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500	2025年3月25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29年2月25日	否	否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800	2025年6月23日	79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31年12月18日	否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500	2025年6月26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29年6月26日	否	否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500	2025年8月11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29年8月11日	否	否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400	2025年7月17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29年7月17日	否	否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1,000	2025年12月25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2030年1月24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2,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8,032.50

				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926.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7 日	800	2025 年 03 月 19 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至 2029 年 3 月 18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8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8,832.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4,1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9,726.50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6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6,436.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6,436.5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注: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担保额度以及担保方和被担保方的议案》, 新增后 2025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各子公司提供预计不超过 65,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 上述事项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担保额度以及担保方和被担保方的公告》。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向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由本公司之子公司蚌埠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提供抵押担保, 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4、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5、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借款人民币 4,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万元）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万元）
银行理财产品	本类产品为银行发行的低风险现金管理类 / 保本收益类理财产品，风险等级 R1-R2，本金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报告期内无存续余额，相关风险未实际发生。	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蚌埠三顾半导体合计 26,000 万元出资额	2025 年 04 月 18 日	17,753.95	17,761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协商确定	17,761	否	无	已执行完毕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仲裁事项的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收到蚌埠仲裁委员会送达的《应裁和举证通知书》【（2022）蚌仲字第 135 号】。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与公司签订的《〈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所引起的争议向蚌埠仲裁委递交了仲裁申请，要求公司支付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本金 1 亿元及投资固定收益 14,301.2279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3）。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收到蚌埠仲裁委员会送达的《应裁和举证通知书》【（2022）蚌仲字第 431 号】。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与公司签订的《〈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所引起的争议向蚌埠仲裁委递交了仲裁申请，要求公司支付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1.5 亿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16,572,328.74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与蚌埠投资和蚌埠高新投签署《关于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回购蚌埠投资持有的三颐半导体 16,000 万元出资额（对应出资比例 5.5290%）、蚌埠高新投持有的三颐半导体 10,000 万元出资额（对应出资比例 3.4557%），即合计 8.9847% 股权，价格为 17,761 万元（其中蚌埠投资对应 10,930 万元，蚌埠高新投对应 6,831 万元）。公司拟以子公司部分股权作价抵偿，履行上述股权回购义务：以蚌埠润达 50% 股权以及安徽锐拓 19.9957% 股权作为向蚌埠投资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其中蚌埠润达 50% 股权抵付 6,227.61 万元，安徽锐拓 19.9957% 股权抵付 4,702.39 万元，合计支付 10,930 万元；公司以蚌埠润达 25% 股权以及安徽锐拓 15.8064% 股权作为向蚌埠高新投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其中蚌埠润达 25% 股权抵付 3,113.805 万元，安徽锐拓 15.8064% 股权抵付 3,717.195 万元，合计支付 6,83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

2025 年 4 月 23 日，蚌埠高新投、蚌埠投资向蚌埠仲裁委提交了《撤回仲裁申请书》，公司收到蚌埠仲裁委出具的【（2022）蚌仲决字第 431 号】、【（2022）蚌仲决字第 135 号】仲裁决定书，蚌埠仲裁委决定同意蚌埠高新投、蚌埠投资的撤回仲裁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仲裁事项进展暨收到撤销仲裁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

报告期内，相关股权变更登记已完成，蚌埠投资、蚌埠高新投就上述仲裁事项与公司再无任何争议，并放弃就上述仲裁事项向公司索赔的权利。与此同时，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与蚌埠高新投、蚌埠投资签订的《关于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框架协议》自动失效，不再对各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关于公司原实控人王冬雷涉嫌职务侵占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收到蚌埠德豪投资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实名举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王冬雷涉嫌通过蚌埠德豪挪用、侵占蚌埠市政府拨付给公司的专项财政补贴资金 2.4 亿元，公司已就相关事项向公安机关报案。目前，实名举报人已收到蚌埠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送达的《立案告知书》（蚌公〈经〉受案字【2022】484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二条之规定，决定给予立案调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2022 年 8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4）、《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31）。

后续公司将积极配合公安部门的调查工作，并根据事态进展情况做好应对，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正常运行。

（三）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说明

1、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3 日、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议案》，公司拟将大连德豪光电、大连德豪半导体的停用闲置资产出售给大连金普新区

管委会下属企业大连德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交易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13,500 万元(其中大连德豪光电停用闲置资产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3,477 万元，大连德豪半导体停用闲置资产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3 万元)，目前公司已收到大连德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支付部分款项，付款进度落后于原《资产转让协议》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4 日、2025 年 5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58）、《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21）、《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71）。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多次通过正式函件（包括律师催告函等）、现场专人跟进、高层会谈、向其上级主管单位书面协调等方式与对方及相关主管单位沟通交涉，敦促大连德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尽快履行付款义务以及其担保方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的担保义务。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大追款力度，持续通过专人驻场对接、召开履约推进会、发送律师催告函等多种方式，及时跟进对方及担保方的履约情况。与此同时，公司仍保留按《资产转让协议》条款约定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2、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大连市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子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两处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标的资产”），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在大连市产权交易所评估价值 6,783.42 万元的转让价格对标的资产进行公开挂牌；因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公司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为推进子公司资产转让事宜顺利实施，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公开挂牌转让次数的议案》，同意增加标的资产的公开挂牌转让次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2025 年 11 月 15 日、2026 年 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5）、《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58）、《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

截至目前，标的资产在大连市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期间暂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将持续推进子公司相关资产的出售事宜，最终能否成功具有不确定性。

（四）关于综德照明投资进展事项的说明

公司下属全资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大连市开发区中心工业区、宗地编号 05107008、面积 128,559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未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按照行政决定程序作出了《缴纳逾期竣工违约金决定》，要求综德照明缴纳 149,307,730 元的违约金，并向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查封上述土地，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五十九条之规定，裁定查封综德照明宗地面积 128,559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坐落于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工业区,宗地号 05107008, 不动产权证号辽(2018)金普新区不动产权第 01900175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80）。

2025 年 1 月，公司收到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的《撤回行政处理决定书》（大金普自资撤【2025】1 号）和大连市人民政府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决定书》（大政地（金）收字【2025】1 号），经大连金普新区管委会批准，决定无偿收回综德照明持有的位于开发区中心工业区、宗地编号 05107008、面积 128,559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使用权，鉴于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已被大连市人民政府无偿收回，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决定撤回《缴纳逾期竣工违约金决定》，不再追缴逾期竣工违约金 149,307,730 元。2025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协议书的议案》，《协议书》生效后，收回地块及其上面的在建工程等全部附着物一并无偿交由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处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

目前该部分土地已完成土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五）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2025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由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改聘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4）。

（六）关于公司债务重组的说明

芜湖德豪润达随着公司在 2019 年关停芯片及显示屏业务板块后停止生产经营，在芜湖德豪润达 2019 年及之前的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分别向供应商广东中图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德蓝科技有限公司和徐州同鑫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相关原材料形成债务，截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该笔债务本息合计约为 8,026.40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书〉暨债务重组的议案》，芜湖德豪润达拟以货币资金方式与上述债权人进行债务和解。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与上述债权人签订《和解协议书》，并正在积极筹集资金完成债务清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书〉暨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3）。

（七）关于公司收到安徽证监局警示函的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收到来自安徽证监局的《关于对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49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安徽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0）。

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将高度重视上述问题，认真吸取教训，进一步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落实，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安徽锐拓增资事项的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安徽锐拓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安徽省瑞丞光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池州国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其中瑞丞光电以现金 3,000 万元认购安徽锐拓新增注册资本 739.8903 万元，国创私募以现金 2,000 万元认购安徽锐拓新增注册资本 493.2602 万元，超出注册资本的部分全部计入安徽锐拓的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扩股后，安徽锐拓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8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7,033.1505 万元，安徽锐拓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安徽锐拓于 2025 年 4 月收到瑞丞光电增资款 3,000 万元，国创私募增资款 2,000 万元，于 2025 年 5 月完成工商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2025 年 5 月 6 日、2025 年 5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战略投资者增资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0）、《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3）。

2026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内部股权转让暨公司承担有条件回购义务对象发生变更的议案》。安徽锐拓股东瑞丞光电拟将其持有的安徽锐拓 10.52% 股权以 3,000 万元转让给国创私募，董事会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并同意公司对国创私募本次受让的安徽锐拓股权承担有条件回购义务，控股子公司内部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创私募持有安徽锐拓 17.53% 股权，安徽锐拓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5）。

（二）关于北美电器增资事项的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子公司北美电器增资人民币 9,600 万元，本次增资主要用于北美电器偿还债务及业务拓展，有助于北美电器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6）。

（三）关于公司下属合伙企业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合伙企业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源整合与配置效率，拟在现有主营 LED 封装业务的基础上做下游延伸，公司决定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通过合资公司具体规划 LED 照明及相关产业发展方向及整体布局，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为此，公司下属合伙企业芜湖德豪共创将与惠州光联世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

公司，其中芜湖德豪共创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1,600 万元，占合资公司认缴出资总额的 53.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下属合伙企业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2）。

（四）关于子公司与深圳安莹电子有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达成和解的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于 2009 年起陆续开展 LED 全产业链业务，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在 LED 业务开展期间，曾与深圳安莹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安莹”）存在 LED 产品经销、代理销售等业务合作，因公司于 2019 年关停芯片及显示屏业务板块，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与深圳安莹就个别账务结算、销售渠道网络转移补偿等事宜存在纠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2024 年 4 月 27 日、2025 年 6 月 24 日、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9）、《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59）。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签订〈和解协议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与深圳安莹、安莹电子有限公司（系深圳安莹母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王泽恩，就 LED 业务合作期间产生的诉讼仲裁事项达成一揽子和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暨达成和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

目前，和解款项已支付，各方就 LED 业务合作期间产生的全部债权债务已结清，无其他任何未决争议与纠纷。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1,700	0.02%				18,900	18,900	450,600	0.0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31,700	0.02%				18,900	18,900	450,600	0.0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31,700	0.02%				18,900	18,900	450,600	0.0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51,993,158	99.98%				-18,900	-18,900	1,751,974,258	99.97%
1、人民币普通股	1,751,993,158	99.98%				-18,900	-18,900	1,751,974,258	99.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752,424,858	100.00%						1,752,424,858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19 日，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李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其所持股份按 100% 锁定，公司限售股增加 1.89 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吉学斌	375,000			375,0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李伟	56,700	18,900		75,6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离职董监高人员持股的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合计	431,700	18,900		450,6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2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3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6%	421,617,439			421,617,439	不适用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臻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04%	123,283,957			123,283,957	不适用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3%	82,872,928			82,872,928	冻结	27,624,309
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7%	60,842,115	-17,322,332		60,842,115	质押	48,693,547
王晟	境内自然人	1.96%	34,406,400			34,406,400	冻结	34,406,400
林杰东	境内自然人	1.05%	18,470,000	-525,000		18,470,000	不适用	
王姬凯	境内自然人	0.69%	12,036,000	12,036,000		12,036,000	不适用	
卓宗春	境内自然人	0.63%	10,956,800	-1,050,000		10,956,800	不适用	
黄河滨	境内自然人	0.45%	7,883,000	5,183,900		7,883,000	不适用	
朱时吾	境内自然人	0.42%	7,435,300	5,798,600		7,435,300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公司股东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王晟与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北京风炎臻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股东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王晟与股东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北京风炎臻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致行动关系解除。							

	<p>股东王晟持有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 股权，为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股东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与王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p>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波涛先生担任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并且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股东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p>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p>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公司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成，目前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356,1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1%，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在规定期限内择期将该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21,617,439	人民币普通股	421,617,439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臻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3,283,957	人民币普通股	123,283,957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872,928	人民币普通股	82,872,928
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0,842,115	人民币普通股	60,842,115
王晟	34,406,4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06,400
林杰东	18,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70,000
王姬凯	12,0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36,000
卓宗春	10,95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56,800
黄河滨	7,8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83,000
朱时吾	7,435,300	人民币普通股	7,435,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2025 年 12 月 20 日，公司股东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王晟与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北京风炎臻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股东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王晟与股东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北京风炎臻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致行动关系解除。</p> <p>股东王晟持有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 股权，为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股东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与王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p>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波涛先生担任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并且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股东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p>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股超过 50%的控股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目前公司各方股东所持股份表决权均不足以单方面审议通过或否定股东会决议，因此，公司目前不存在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1) 公司不存在持有上市公司股票超过 50%的投资者；

(2) 公司不存在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的投资者；

(3) 公司不存在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超过半数成员选任的投资者；

(4) 公司各主要股东所持股份表决权均不足以单方面审议通过或否定股东会决议，不存在“投资者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5) 公司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情形；

因此，公司目前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法人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陈立洲	2021 年 03 月 09 日	91330201MA2J596T5Y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陈立洲	2021 年 03 月 09 日	50,000 万元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华兴审字[2026]2500998003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新春、刘琪

审计报告正文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豪润达”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豪润达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德豪润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德豪润达收入详见“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附注五、26”和“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七、47”。德豪润达 2025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66,345.30 万元,主要来源于厨房小家电与 LED 封装及应用的产品销售收入。收入是德豪润达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因此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和评价有关收入循环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流程执行的有效性；

（2）获取德豪润达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协议,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换货及退货政策、服务提供等,识别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德豪润达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检查德豪润达与主要客户购货订单、发货单据、运输单据、记账凭证、回款单据、定期对账函、海关出口记录等资料、向主要客户函证款项余额、当期销售额,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德豪润达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通过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询问德豪润达相关人员,以确认客户与德豪润达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通过了解重大客户的变动情况,了解双方的合同执行情况、终端销售情况等；

(5) 针对可能出现的跨期风险，我们实施了具有针对性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商品的发出到客户签收的单据相关时间节点、海关出口记录等，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是否存在跨期问题；

(6)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四、其他信息

德豪润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德豪润达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德豪润达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德豪润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德豪润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德豪润达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德豪润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德豪润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德豪润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471,002.17	153,112,825.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44,615.18	14,267,502.39
应收账款	156,117,353.22	172,387,328.12
应收款项融资	10,586,556.10	18,914,570.57
预付款项	7,085,745.03	3,396,172.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4,581,077.77	16,767,802.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660,248.02	80,815,755.8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51,223.21	464,610.00
持有待售资产		27,336,752.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5,527.20
其他流动资产	22,014,338.77	23,180,874.39
流动资产合计	575,412,159.47	511,509,721.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394,644.26	10,005,173.08
长期股权投资	45,704,246.60	698,213.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127,203.78	63,889,652.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6,535,049.87	60,196,355.64
固定资产	239,614,724.09	292,476,339.64

在建工程	29,636,707.20	66,261,349.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616,336.54	23,852,192.48
无形资产	140,416,710.92	182,756,561.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988,376.79	4,571,823.3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88,051.47	2,257,69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4,334.39	14,428,852.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60,935.66	3,091,66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3,677,321.57	724,485,875.17
资产总计	1,149,089,481.04	1,235,995,596.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061,957.65	54,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8,193,849.02	94,584,117.76
应付账款	200,940,195.67	269,335,074.94
预收款项	564,923.53	872,953.25
合同负债	2,947,854.46	4,147,71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924,519.18	32,157,399.52
应交税费	72,444,646.14	83,051,543.58
其他应付款	182,046,299.58	218,622,244.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060,010.27	6,060,010.2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70,187.76	22,644,156.65
其他流动负债	12,030,388.20	9,460,311.77
流动负债合计	665,624,821.19	789,675,520.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375,000.00	9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537,030.96	16,876,171.52
长期应付款	52,013,333.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000,000.00	
递延收益	7,600,000.00	43,355,408.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9,252.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054,617.18	61,171,580.01
负债合计	755,679,438.37	850,847,100.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52,424,858.00	1,752,424,8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45,876,735.47	4,912,419,603.72
减：库存股	15,025,787.30	15,025,787.30
其他综合收益	-594,947,261.41	-568,766,847.3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142,242.49	87,142,242.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36,051,026.17	-5,970,159,54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9,419,761.08	198,034,520.68
少数股东权益	53,990,281.59	187,113,974.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3,410,042.67	385,148,495.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9,089,481.04	1,235,995,596.44

法定代表人：吉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媛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098.24	103,76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231.20	51,928.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2,664,977,677.28	2,717,840,444.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7,321.56	1,640,990.34
流动资产合计	2,667,204,328.28	2,719,637,126.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394,644.26	10,005,173.08
长期股权投资	3,333,747,985.99	3,225,810,964.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3,080.45	350,734.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76,838.71	2,742,066.47
无形资产	45,043.31	264,865.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9,968.59	152,13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3,687,561.31	3,239,325,943.07
资产总计	6,010,891,889.59	5,958,963,069.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47,692.47	2,547,692.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615,080.99	2,370,500.00
应交税费	193,533.45	525,517.88
其他应付款	5,039,556,506.11	4,912,755,088.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200,000.00	5,2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96,864.51	738,228.4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50,709,677.53	4,918,937,027.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02,163.13	2,099,027.64
长期应付款	52,013,333.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315,496.46	2,099,027.64
负债合计	5,104,025,173.99	4,921,036,054.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52,424,858.00	1,752,424,8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72,766,245.57	5,122,766,245.57
减：库存股	15,025,787.30	15,025,787.30
其他综合收益	10,990,913.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142,242.49	87,142,242.49
未分配利润	-6,001,431,756.87	-5,909,380,544.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6,866,715.60	1,037,927,01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10,891,889.59	5,958,963,069.39

法定代表人：吉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媛媛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3,452,972.75	737,363,000.43
其中：营业收入	663,452,972.75	737,363,000.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4,056,004.30	837,188,408.48
其中：营业成本	553,078,322.77	613,569,210.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977,179.67	17,774,158.45
销售费用	28,742,767.21	23,129,416.90
管理费用	102,040,425.69	149,385,091.62
研发费用	28,438,557.98	21,950,470.95
财务费用	-11,221,249.02	11,380,060.01
其中：利息费用	6,033,804.91	4,044,183.15
利息收入	1,105,572.95	1,652,431.63
加：其他收益	9,823,715.16	13,241,644.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747,123.63	1,528,861.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258.59	-52,516.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86,680.40	-2,155,831.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739,955.99	-101,698,586.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327,319.66	2,313,468.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168,490.51	-186,595,851.87
加：营业外收入	4,923,016.10	4,134,978.14
减：营业外支出	10,938,692.62	15,947,743.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52,813.99	-198,408,617.66
减：所得税费用	5,729,716.56	-438,563.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23,097.43	-197,970,053.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160,775.35	-129,476,120.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83,872.78	-68,493,933.5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96,711.99	-199,279,174.25
2.少数股东损益	1,326,385.44	1,309,120.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180,414.04	23,086,341.2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180,414.04	23,086,341.2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23,966.26	6,762,184.2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923,966.26	6,762,184.2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56,447.78	16,324,157.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90,913.7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247,361.49	16,324,157.0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42,683.39	-174,883,71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16,297.95	-176,192,833.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6,385.44	1,309,120.5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96	-0.11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96	-0.1144

法定代表人：吉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媛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9,259.53	367,249.76
减：营业成本	339,259.53	367,249.76
税金及附加	88,883.74	338,092.6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4,555,014.05	28,555,066.0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052,836.69	17,186,476.55
其中：利息费用	2,486,845.31	149,797.02
利息收入	2,202.43	812,277.15
加：其他收益	26,047.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376,380.55	-16,595,801.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3,455.55	-52,516.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19,092.98	3,651,409.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645,482.30	-2,935,602,754.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453,208.14	-2,994,626,780.95

加：营业外收入	395,665.65	31,600.01
减：营业外支出	5,481.02	66,354.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063,023.51	-2,994,661,535.1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063,023.51	-2,994,661,535.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063,023.51	-2,994,661,535.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90,913.7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90,913.7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90,913.7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072,109.80	-2,994,661,535.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吉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媛媛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8,318,722.61	768,922,396.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852,873.18	36,651,210.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1,704.06	8,592,99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743,299.85	814,166,59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909,303.66	633,605,436.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149,416.37	174,795,606.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18,916.41	23,358,111.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18,709.96	63,477,47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496,346.40	895,236,62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53,046.55	-81,070,028.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131,409.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241,538.29	15,659,705.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81,077.78	-159.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691,869.83	15,659,546.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09,412.80	37,125,407.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509,412.80	37,125,40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2,457.03	-21,465,861.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85,840.00	8,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85,840.00	8,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500,000.00	56,621,563.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14,270.67	23,779,436.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500,110.67	88,900,999.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015,000.00	52,420,032.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0,886.23	2,576,204.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83,089.32	20,869,55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68,975.55	75,865,796.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31,135.12	13,035,203.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8,512.41	487,964.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92,033.19	-89,012,722.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284,408.61	194,297,130.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976,441.80	105,284,408.61

法定代表人：吉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媛媛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395.50	11,717,537.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129,086.09	81,073,95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185,481.59	92,791,489.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57,254.08	17,130,846.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6,960.66	36,59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02,877.84	57,261,23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77,092.58	74,428,68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08,389.01	18,362,808.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734.88	40,961.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000,000.00	10,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52,734.88	10,440,961.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52,734.88	-10,440,961.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3,098.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3,837.60	7,952,69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46,936.33	7,952,695.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936.33	-7,952,695.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717.80	-30,846.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98.68	49,744.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16.48	18,898.68

法定代表人：吉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媛媛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52,424,858.00				4,912,419,603.72	15,025,787.30	-568,766,847.37		87,142,242.49		-5,970,159,548.86		198,034,520.68	187,113,974.98	385,148,495.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1,810.70		11,810.70		11,810.7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52,424,858.00				4,912,419,603.72	15,025,787.30	-568,766,847.37		87,142,242.49		-5,970,147,738.16		198,046,331.38	187,113,974.98	385,160,306.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457,131.75		-26,180,414.04				34,096,711.99		141,373,429.70	-133,123,693.39	8,249,736.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180,414.04				34,096,711.99		7,916,297.95	1,326,385.44	9,242,683.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85,840.00	17,085,84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085,840.00	17,085,84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3,457,131.75							133,457,131.75	-151,535,918.83	-18,078,787.0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2,424,858.00			5,045,876,735.47	15,025,787.30	-594,947,261.41	87,142,242.49	-5,936,051,026.17			339,419,761.08	53,990,281.59	393,410,042.6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52,424,858.00				4,912,419,603.72	8,004,551.04	-591,853,188.58		87,142,242.49		-5,770,880,374.61		381,248,589.98	168,051,669.78	549,300,259.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52,424,858.00				4,912,419,603.72	8,004,551.04	-591,853,188.58		87,142,242.49		-5,770,880,374.61		381,248,589.98	168,051,669.78	549,300,25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21,236.26	23,086,341.21				-199,279,174.25		-183,214,069.30	19,062,305.20	-164,151,764.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086,341.21				-199,279,174.25		-176,192,833.04	1,309,120.56	-174,883,712.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53,184.64	17,753,184.6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753,184.64	17,753,184.6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021,236.26					-7,021,236.26			-7,021,236.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2,424,858.00			4,912,419,603.72	15,025,787.30	-568,766,847.37	87,142,242.49	-5,970,159,548.86	198,034,520.68	187,113,974.98			385,148,495.6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52,424,858.00				5,122,766,245.57	15,025,787.30			87,142,242.49	-5,909,380,544.06		1,037,927,01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1,810.70		11,810.7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52,424,858.00				5,122,766,245.57	15,025,787.30			87,142,242.49	-5,909,368,733.36		1,037,938,82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0		10,990,913.71			-92,063,023.51		-131,072,10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90,913.71			-92,063,023.51		-81,072,109.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2,424,858.00				5,072,766,245.57	15,025,787.30	10,990,913.71		87,142,242.49	-6,001,431,756.87		906,866,715.6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52,424,858.00				5,123,440,067.18	8,004,551.04			87,142,242.49	-2,914,719,008.95		4,040,283,607.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52,424,858.00				5,123,440,067.18	8,004,551.04			87,142,242.49	-2,914,719,008.95		4,040,283,607.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3,821.61	7,021,236.26				-2,994,661,535.11		-3,002,356,592.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4,661,535.11		-2,994,661,535.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73,821.61	7,021,236.26						-7,695,057.87
四、本期末余额	1,752,424,858.00				5,122,766,245.57	15,025,787.30			87,142,242.49	-5,909,380,544.06		1,037,927,014.7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珠海华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华润”）于 2001 年 10 月整体变更设立。2001 年 10 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办函[2001]493 号《关于同意变更设立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和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粤经贸监督[2001]733 号《关于同意变更设立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珠海华润以 2001 年 8 月 31 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资产人民币 7,500 万元按 1: 1 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00 万元；同时，企业名称变更为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61759630XX。

根据本公司 2004 年 2 月 12 日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决议，以及 2004 年 6 月 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67 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 2,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8.20 元，并于 2004 年 6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德豪润达，股票代码：002005。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10,100 万元。

2005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股东会议通过了《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现有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份可获得现有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6 股对价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05 年 11 月 4 日正式实施完毕。

2006 年 5 月 26 日，经本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100 万股为基数，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0,100 万股增加至 16,160 万股。

2008 年 4 月 21 日，经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公司以总股本 16,160 万股为基数，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由 16,160 万股增加至 32,32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 108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9 日向 4 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9.54 元。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48,32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16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向 8 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5.61 元。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58,320 万元。

2012 年 5 月 15 日，经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公司以总股本 58,320 万股为基数，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由 58,320 万股增加至 116,64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69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5 日向 2 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5.86 元。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39,64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65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向 5 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6,832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5.43 元。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76,472 万元。

2019 年 9 月 23 日，本公司注册地址由广东省珠海市迁址至安徽省蚌埠市，公司名称由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含）。本次回购是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在本次回购方案实

施期限内，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2,295,142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6967%。公司回购的股份届时将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12,295,142 元，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此前回购的 12,295,142 股股份已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完成注销。

2021 年 4 月 21 日，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乘泽”）分别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框架协议》的表决权委托条款，浙江乘泽将直接持有公司 172,346,953 股股份及国寿安保基金—广发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所持 211,782,247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浙江乘泽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完成与国寿安保基金—广发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股票过户登记及确认。本次股份过户前，浙江乘泽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172,346,953 股，并持有 211,782,247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本次股份过户后，浙江乘泽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384,129,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1.92%。浙江乘泽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促进本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浙江乘泽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37,488,239 股，浙江乘泽增持后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21,617,43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4.0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低于 1,500 万元、不超过 3,000 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2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回购实施期限延期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356,111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051%，最高成交价为 1.5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0.9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5,023,152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1,752,424,858 股；公司所属行业为日用电器制造业类。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开发、生产家用电器、电机、电子、轻工产品、电动器具、自动按摩设备、健身器械、烤炉、厨房用具、发光二极管、发射接收管、数码管、半导体 LED 照明、半导体 LED 装饰灯、太阳能 LED 照明、LED 显示屏系列、现代办公用品、通讯设备及其零配件（不含移动通信设备及需主管部门审批方可生产的设备）；开发、生产上述产品相关的控制器及软件，设计制造与上述产品相关的模具；上述产品技术咨询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并进行售后服务；LED 芯片的进出口贸易。

公司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高新区燕南路 1308 号。

公司总部办公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创新科技海岸科技六路 6 楼

法定代表人：吉学斌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0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1、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珠海德豪润达电气有限公司
3、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
4、深圳实用电器有限公司
5、广东德豪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6、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深圳市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8、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扬州德豪润达光电有限公司
10、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大连德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德豪(大连)投资有限公司
13、蚌埠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4、芜湖三颐照明有限公司
15、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16、芜湖三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7、ETI Solid State Lighting (Thailand) Ltd.
18、大连市德豪半导体光电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9、广州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深圳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1、惠州雷通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22、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
23、德豪润达香港有限公司
24、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珠海市雷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6、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7、珠海德豪三颐照明有限公司
28、香港德豪三颐照明有限公司
29、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30、珠海横琴鑫润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31、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32、广东萧泰斯电气有限公司
33、安徽崧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4、蚌埠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35、FORTUNE-TECH HONGKONG LIMITED
36、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38、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6 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1 亿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净资产绝对值大于 10,000 万元
重要的联营公司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5% 以上，且长

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本公司根据业务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3)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本公司判断要素包括：

- 1)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2) 对被投资方享有可变回报；
- 3)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下列情况，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 持有被投资方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
- 2) 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

对于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持有的表决权足以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 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 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 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 4) 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本公司基于合同安排的实质而非回报的法律形式对回报的可变性进行评价。

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或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其他方以本公司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的，表明本公司控制被投资方。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2）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期末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2) 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5)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应收小家电款组合	小家电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	应收 LED 应用款组合	LED 应用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	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低风险组合-应收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回收概率明显高于普通债权，历史经验表明回收风险极低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应收其他款项	除低风险组合、关联方组合外其他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5、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7、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模具	年限平均法	5		2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权属证书或出让协议注明的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0	权属证书或出让协议
软件	5-10 年	年限平均法	0	根据预计的受益年限
专利技术及实用新型	10 年	年限平均法	0	根据预计的受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通过研发项目编号进行归集，对于公共费用通过各研发项目的研发工时进行分摊。

(5)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按受益年限确定。

2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5、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1) 本公司销售 LED 产品、小家电等商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的义务。

本公司履行了合同义务，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通常即产品已经送达至客户处，或已办妥离境交运手续等，且其他收入确认条件均得到满足时，本公司对收入进行确认。

-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提供劳务收入为本公司提供加工劳务服务向客户取得的收入，于有关服务已经完成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收入的现金流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投入使用后，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在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并计量；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在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确认时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①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②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④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⑤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②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6、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债务重组

（1）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

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①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保险公司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

值模式计量。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的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来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在首次执行本解释时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在对保证类质量保证确认预计负债时，借方科目为“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项目列示，规范了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应当根据情况区分流动性，在“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6.5%、15%、2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德豪润达香港有限公司	利得税：首 200 万元应评税利润的利得税税率 8.25%，其后的利润按 16.50% 征税
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
香港德豪三颐照明有限公司	16.5%
FORTUNE-TECH HONGKONG LIMITED	16.5%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15%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实用电器有限公司	20%
广东德豪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0%
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0%
芜湖三颐照明有限公司	20%
大连市德豪半导体光电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

广州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
惠州雷通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20%
珠海市雷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
珠海德豪三颐照明有限公司	20%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20%
广东萧泰斯电气有限公司	20%
安徽崧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
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4004681），享受 15% 优惠税率，为期三年；子公司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34001664），享受 15% 优惠税率，为期三年。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年度本公司子公司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8,597.97	154,652.14
银行存款	156,570,572.73	111,254,059.39
其他货币资金	25,791,831.47	41,704,113.94
合计	182,471,002.17	153,112,825.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073,767.70	13,658,658.0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763,259.27	41,699,879.65
冻结账户余额	708,819.34	6,128,405.16
其他	22,481.76	132.05
合计	26,494,560.37	47,828,416.86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744,615.18	14,267,177.39
商业承兑票据		325.00
合计	16,744,615.18	14,267,502.39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024,441.96
合计		11,024,441.96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5,521,759.06	170,984,005.06
1至2年	2,608,848.50	2,344,728.13
2至3年	2,305,908.70	5,023,371.57
3年以上	267,966,784.78	265,297,281.52
3至4年	4,979,294.09	2,452,171.05
4至5年	2,288,990.36	4,873,983.74
5年以上	260,698,500.33	257,971,126.73
合计	428,403,301.04	443,649,386.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953,364.28	27.07%	115,953,364.28	100.00%		116,707,911.92	26.31%	116,707,911.9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2,449,936.76	72.93%	156,332,583.54	50.03%	156,117,353.22	326,941,474.36	73.69%	154,554,146.24	47.27%	172,387,328.12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2,449,936.76	72.93%	156,332,583.54	50.03%	156,117,353.22	326,941,474.36	73.69%	154,554,146.24	47.27%	172,387,328.12
合计	428,403,301.04	100.00%	272,285,947.82	63.56%	156,117,353.22	443,649,386.28	100.00%	271,262,058.16	61.14%	172,387,328.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安萤电子有限公司	71,527,557.16	71,527,557.16	71,527,557.16	71,527,557.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	22,838,640.04	22,838,640.04	22,838,640.04	22,838,640.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余公司小计	22,341,714.72	22,341,714.72	21,587,167.08	21,587,167.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6,707,911.92	116,707,911.92	115,953,364.28	115,953,364.28		

按组合(含应收小家电款组合及应收 LED 应用款组)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55,521,759.06	4,035,083.34	2.59%
1—2 年(含 2 年)	2,608,848.50	238,383.44	9.14%
2—3 年(含 3 年)	2,305,908.70	801,672.85	34.77%
3—4 年(含 4 年)	3,712,178.82	3,548,465.75	95.59%
4—5 年(含 5 年)	2,288,990.36	1,696,726.84	74.13%
5 年以上	146,012,251.32	146,012,251.32	100.00%
合计	312,449,936.76	156,332,583.5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6,707,911.92	1.90	6,440.06	748,107.89	-1.59	115,953,364.2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554,146.24	3,900,188.38	499,970.54	1,566,165.65	-55,614.89	156,332,583.54
合计	271,262,058.16	3,900,190.28	506,410.60	2,314,273.54	-55,616.48	272,285,947.8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14,273.5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2,244,548.68		82,244,548.68	19.18%	82,244,548.68
第二名	71,527,557.16		71,527,557.16	16.68%	71,527,557.16
第三名	48,999,547.96		48,999,547.96	11.43%	1,469,986.44
第四名	35,399,638.80		35,399,638.80	8.26%	35,399,638.80
第五名	26,161,645.45		26,161,645.45	6.10%	1,450,479.88
合计	264,332,938.05		264,332,938.05	61.65%	192,092,210.96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322,798.16	171,574.95	151,223.21	733,000.00	268,390.00	464,610.00
合计	322,798.16	171,574.95	151,223.21	733,000.00	268,390.00	464,61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2,798.16	100.00%	171,574.95	53.15%	151,223.21	733,000.00	100.00%	268,390.00	36.62%	464,610.00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322,798.16	100.00%	171,574.95	53.15%	151,223.21	733,000.00	100.00%	268,390.00	36.62%	464,610.00
合计	322,798.16	100.00%	171,574.95	53.15%	151,223.21	733,000.00	100.00%	268,390.00	36.62%	464,61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 年	3,000.00	690.00	23.00%
2-3 年	20,000.00	5,400.00	27.00%
3-4 年	30,000.00	11,700.00	39.00%
4-5 年	269,798.16	153,784.95	57.00%
5 年以上			
合计	322,798.16	171,574.9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	42,200.00	139,015.05		按实际账龄计提
合计	42,200.00	139,015.05		——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0,586,556.10	18,914,570.57
合计	10,586,556.10	18,914,570.5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61,689,206.99	
合计	61,689,206.99	

(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8,914,570.57	188,724,661.82	197,052,676.29		10,586,556.10	
合计	18,914,570.57	188,724,661.82	197,052,676.29		10,586,556.1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4,581,077.77	16,767,802.45
合计	104,581,077.77	16,767,802.4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9,619,290.70	9,666,165.65
材料款、劳务款	17,292,881.50	15,871,838.16
代垫款/代扣代缴款	1,299,850.96	1,680,449.65
非流动资产款	123,711,237.60	18,950,552.45
应收出口退税	51,198.43	
内部员工备用金	2,090,260.31	2,214,267.44
往来款	2,534,261.46	1,500,000.00
其他	10,017,945.69	22,922,414.54
合计	166,616,926.65	72,805,687.8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7,455,339.48	5,048,457.48
1至2年	1,184,696.75	6,116,053.80
2至3年	3,751,787.93	5,292,195.41
3年以上	54,225,102.49	56,348,981.20
3至4年	5,199,596.48	3,213,423.72
4至5年	2,872,129.72	934,150.16
5年以上	46,153,376.29	52,201,407.32
合计	166,616,926.65	72,805,687.8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18,618.02	2.77%	4,618,618.02	100.00%		5,503,618.02	7.56%	5,503,618.0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998,308.63	97.23%	57,417,230.86	35.44%	104,581,077.77	67,302,069.87	92.44%	50,534,267.42	75.09%	16,767,802.45
其中：										
低风险组合-应收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9,963,366.18	5.98%			9,963,366.18	11,564,102.08	15.88%			11,564,102.08
应收其他款项	152,034,942.45	91.25%	57,417,230.86	37.77%	94,617,711.59	55,737,967.79	76.56%	50,534,267.42	90.66%	5,203,700.37
合计	166,616,926.65	100.00%	62,035,848.88	37.23%	104,581,077.77	72,805,687.89	100.00%	56,037,885.44	76.97%	16,767,802.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	5,503,618.02	5,503,618.02	4,618,618.02	4,618,618.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03,618.02	5,503,618.02	4,618,618.02	4,618,618.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6,334,331.04	13,823,463.04	13.00%
1—2年（含2年）	287,259.56	143,629.79	50.00%
2—3年（含3年）	2,865,431.67	1,432,715.85	50.00%
3—4年（含4年）	702,923.58	597,485.04	85.00%
4—5年（含5年）	2,833,729.72	2,408,670.26	85.00%
5年以上	39,011,266.88	39,011,266.88	100.00%
合计	152,034,942.45	57,417,230.8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0,534,267.42	5,503,618.02	56,037,885.4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3,834,272.70	5,500.00	13,839,772.70
本期转回		457,400.80		457,400.80
本期核销		6,430,328.14	890,500.00	7,320,828.14
其他变动		-63,580.32		-63,580.32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7,417,230.86	4,618,618.02	62,035,848.88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03,618.02	5,500.00		890,500.00		4,618,618.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34,267.42	13,834,272.70	457,400.80	6,430,328.14	-63,580.32	57,417,230.86
合计	56,037,885.44	13,839,772.70	457,400.80	7,320,828.14	-63,580.32	62,035,848.88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7,320,828.1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非流动资产款	105,000,000.00	1 年以内	63.02%	13,650,000.00
第二名	非流动资产款	5,000,000.00	5 年以上	3.00%	5,00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押金	4,306,000.00	3 至 4 年	2.58%	
第四名	非流动资产款	4,022,086.59	5 年以上	2.41%	4,022,086.59
第五名	非流动资产款	2,883,000.00	5 年以上	1.73%	2,883,000.00
合计		121,211,086.59		72.74%	25,555,086.59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085,745.03	100.00%	3,396,172.59	100.00%
合计	7,085,745.03		3,396,172.5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3,637,656.35	51.34
第二名	518,725.44	7.32
第三名	510,000.00	7.20
第四名	473,178.82	6.68
第五名	438,597.12	6.19
合计	5,578,157.73	78.73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689,846.00	10,692,142.82	39,997,703.18	43,323,271.47	10,298,749.11	33,024,522.36
在产品	3,306,950.71	42,191.50	3,264,759.21	9,766,467.85	96,444.78	9,670,023.07
库存商品	24,402,067.12	2,079,550.08	22,322,517.04	26,385,173.03	1,653,177.70	24,731,995.33
发出商品	11,032,159.12	2,161,994.29	8,870,164.83	10,066,497.41	1,511,856.96	8,554,640.45
委托加工物资	1,213,327.72	8,223.96	1,205,103.76	4,846,376.85	11,802.26	4,834,574.59
合计	90,644,350.67	14,984,102.65	75,660,248.02	94,387,786.61	13,572,030.81	80,815,755.8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销	转回	
原材料	10,298,749.11	2,826,699.32		2,380,584.44	52,721.17	10,692,142.82
在产品	96,444.78	38,184.57		86,574.95	5,862.90	42,191.50
库存商品	1,653,177.70	1,339,455.38		747,246.54	165,836.46	2,079,550.08
发出商品	1,511,856.96	670,555.64		20,418.31		2,161,994.29
委托加工物资	11,802.26	8,223.96		11,802.26		8,223.96
合计	13,572,030.81	4,883,118.87		3,246,626.50	224,420.53	14,984,102.65

(3)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13、（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是本期原材料实现最终的领用与库存商品实现最终的销售。

9、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27,336,752.29
合计		27,336,752.29

处置原因：盘活闲置资产，增加现金流。

本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3 日、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议案》，同意将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德豪光电”）、大连市德豪半导体光电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德豪半导体”）的停用闲置资产出售给大连金普新区管委会下

属企业大连德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交易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13,500 万元（其中大连德豪光电停用闲置资产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3,477 万元，大连德豪半导体停用闲置资产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3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标的资产已完成交割。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865,527.20
合计		865,527.20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83,250.39	83,250.39
增值税留抵进项税	19,344,724.59	19,776,946.13
其他	2,473,148.92	3,320,677.87
多交企业所得税	113,214.87	
合计	22,014,338.77	23,180,874.39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4,127,203.78	63,389,652.31		17,923,966.26		569,076,648.93		
蚌埠市电子信息产业技术研究院		500,000.00						
合计	44,127,203.78	63,889,652.31		17,923,966.26		569,076,648.93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蚌埠市电子信息产业技术研究院			处置出售

其他说明：

公司持有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士国际”）的股权 74,034,600.00 股，其公允价值以市场法计量。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雷士国际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为 0.6599 港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港

币对人民币汇率为 0.90322，公司持有的雷士国际的股权公允价值为 44,127,203.78 元（期初余额为 63,389,652.31 元-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17,923,966.26+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差-1,338,482.27 元）。

蚌埠市电子信息产业技术研究院本期已出售。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5,718,147.76	8,323,503.50	7,394,644.26	15,718,147.76	5,712,974.68	10,005,173.08	4.75%
分期收款销售固定资产				865,527.20		865,527.20	3.1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865,527.20		865,527.20	
合计	15,718,147.76	8,323,503.50	7,394,644.26	15,718,147.76	5,712,974.68	10,005,173.0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712,974.68	2,610,528.82				8,323,503.50
合计	5,712,974.68	2,610,528.82				8,323,503.50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珠海华润通讯技 术有限公司												
珠海泰格汽车配 件有限公司												
珠海市蓝金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698,213.60				-54,478.79						643,734.81	
北京维美盛景广 告有限公司		359,471,269.51										359,471,269.51
TRI- HOLDINGENER GYINC.												
蚌埠润达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167,934.34	10,990,913.71				31,149,860.70	42,308,708.75	
北京中广星领科 技有限公司			2,450,000.00								2,450,000.00	
南京鸿乘产融创 新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803.04						301,803.04	
小计	698,213.60	359,471,269.51	2,750,000.00		115,258.59	10,990,913.71				31,149,860.70	45,704,246.60	359,471,269.51
合计	698,213.60	359,471,269.51	2,750,000.00		115,258.59	10,990,913.71				31,149,860.70	45,704,246.60	359,471,269.51

说明：

1、“其他综合收益调整”本期增加 10,990,913.71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联营公司蚌埠润达将其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由成本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模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导致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增加，进而使得本公司享有的对应权益份额提升。

2、“其他”项目本期增加 31,149,860.70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的持股比例减少至 25%，丧失对其控制权，该子公司因此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其股权投资的核算方式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相关资产按转换日公允价值计量。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不适用）。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5,308,307.07			125,308,307.07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6,610,462.37			26,610,462.3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企业合并减少	26,610,462.37			26,610,462.37
4.期末余额	98,697,844.70			98,697,844.7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3,837,778.23			63,837,778.23
2.本期增加金额	4,941,058.60			4,941,058.60
(1) 计提或摊销	4,941,058.60			4,941,058.60
3.本期减少金额	7,890,215.20			7,890,215.2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企业合并减少	7,890,215.20			7,890,215.20
4.期末余额	60,888,621.63			60,888,621.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74,173.20			1,274,173.2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74,173.20			1,274,173.2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535,049.87			36,535,049.87
2.期初账面价值	60,196,355.64			60,196,355.6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9,614,724.09	292,474,672.33
固定资产清理		1,667.31
合计	239,614,724.09	292,476,339.6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模具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6,233,657.46	79,085,480.18	492,160,656.89	7,613,389.47	70,543,636.37	1,525,636,820.37
2.本期增加金额	1,083,665.36	3,685,840.68	19,197,111.57	1,860,050.58	1,292,669.98	27,119,338.17
（1）购置	255,299.02	3,685,840.68	10,299,005.38	1,860,050.58	1,025,059.35	17,125,255.01
（2）在建工程转入	828,366.34		8,898,106.19		267,610.63	9,994,083.16
3.本期减少金额	66,910,359.14	94,730.37	29,187,286.37	2,751,375.00	3,305,295.20	102,249,046.08
（1）处置或报废	543,638.44	94,730.36	27,386,292.67	2,751,375.00	406,634.16	31,182,670.63
（2）企业合并减少	66,279,459.17		2,780,287.25		2,006,629.03	71,066,375.45
（3）其他（重分类）	87,261.53	0.01	-979,293.55		892,032.01	
4.期末余额	810,406,963.68	82,676,590.49	482,170,482.09	6,722,065.05	68,531,011.15	1,450,507,112.4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4,411,176.82	63,972,287.33	263,131,565.72	6,559,555.21	60,076,603.70	678,151,188.78
2.本期增加金额	18,618,599.78	5,248,755.26	10,124,112.91	207,534.02	804,728.78	35,003,730.75
（1）计提	18,618,599.78	5,248,755.26	10,124,112.91	207,534.02	804,728.78	35,003,730.75
3.本期减少金额	7,220,210.62	92,059.39	42,693,551.76	1,363,061.90	2,325,674.66	53,694,558.33
（1）处置或报废	64,749.30	92,059.10	13,594,883.30	1,363,061.90	355,063.27	15,469,816.87
（2）企业合并减少	34,416,095.99		2,257,142.08		1,551,503.39	38,224,741.46
（3）其他（重分类）	-27,260,634.67	0.29	26,841,526.38		419,108.00	
4.期末余额	295,809,565.98	69,128,983.20	230,562,126.87	5,404,027.33	58,555,657.82	659,460,361.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50,443,703.38	4,010,510.11	195,538,426.76	21,632.50	4,996,686.51	555,010,959.26
2.本期增加金额	9,926,599.20		218,257.23	2,751.75	5,947.10	10,153,555.28
（1）计提	9,926,599.20		218,257.23	2,751.75	5,947.10	10,153,555.28
3.本期减少金额	2,335,217.85	-27,121.79	11,048,210.43		376,180.88	13,732,487.37
（1）处置或报废	1,750.00	2,671.25	12,930,957.13		22,775.40	12,958,153.78
（2）企业合并减少			350,362.24		423,971.35	774,333.59
（3）其他（重分类）	2,333,467.85	-29,793.04	-2,233,108.94		-70,565.87	
4.期末余额	358,035,084.73	4,037,631.90	184,708,473.56	24,384.25	4,626,452.73	551,432,027.1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6,562,312.97	9,509,975.39	66,899,881.66	1,293,653.47	5,348,900.60	239,614,724.09
2.期初账面价值	241,378,777.26	11,102,682.74	33,490,664.41	1,032,201.76	5,470,346.16	292,474,672.3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48,121,727.28	146,371,940.45	142,342,423.78	59,407,363.05	
模具	378,445.31	359,803.06	5,755.94	12,886.31	
机器设备	228,663,967.00	99,051,957.39	124,724,491.08	4,887,518.53	
运输设备	968,400.00	919,980.00		48,420.00	
其他设备	15,715,268.80	13,614,645.41	1,670,345.73	430,277.66	
合计	593,847,808.39	260,318,326.31	268,743,016.53	64,786,465.5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5,817,226.97	尚未办理完毕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需计提减值的房屋建筑物	58,979,949.20	49,053,350.00	9,926,599.20	注 1	资产的处置价值	市场询价
无需计提减值的房屋建筑物	88,998,195.54	144,248,350.00				
需计提减值的模具及设备类	2,788,676.66	2,561,720.58	226,956.08	注 2	资产的处置价值	市场询价
无需计提减值的模具及设备类	4,255,128.24	5,567,622.00				
合计	155,021,949.64	201,431,042.58	10,153,555.28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注 1：根据本公司的停产处置方案，本公司管理层拟对该建筑物对应的专业安装工程实施拆除变卖，保留通用厂房以待后续处置。对于拟拆除的专业工程，其可收回金额按照拆除回收废料的的市场变现价值评估；对于拟保留的房屋及建筑物，其可收回金额按照重置成本扣减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经济性贬值及对应处置费用评估确定。

注 2：拟拆除变现处理的设备，其可收回金额按废旧物资市场价格确认；拟以整机出售方式处置的设备，可收回金额主要依据二手市场价格确定。

（6）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1,667.31
合计		1,667.31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9,636,707.20	66,261,349.24
合计	29,636,707.20	66,261,349.24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LED 项目工程	84,518,404.55	58,895,845.58	25,622,558.97	118,949,601.03	60,593,862.06	58,355,738.97
其他工程	4,222,996.12	208,847.89	4,014,148.23	7,905,610.27		7,905,610.27
合计	88,741,400.67	59,104,693.47	29,636,707.20	126,855,211.30	60,593,862.06	66,261,349.2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LED 项目工程	6,384,842,714.00	118,949,601.03			34,431,196.48	84,518,404.55	92.67%	大部分厂房及设备已验收转固	148,541,808.00			募集资金
合计	6,384,842,714.00	118,949,601.03			34,431,196.48	84,518,404.55			148,541,808.0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LED 项目工程	60,593,862.06	32,733,180.00	34,431,196.48	58,895,845.58	
其他工程		208,847.89		208,847.89	
合计	60,593,862.06	32,942,027.89	34,431,196.48	59,104,693.47	--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本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综德照明”）持有的一宗国有建设用地，因未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时限竣工，被征缴逾期竣工违约金 149,307,730.00 元。2025 年 1 月 21 日，大连综德照明收到大连市人民政府土地批件《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决定书》（大政地（金）收字[202511]号），该决定书决定无偿收回前述逾期竣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不再向大连综德照明追缴逾期竣工违约金 149,307,730.00 元。大连综德照明就该宗土地对应的地上建筑物已于期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为 34,210,639.80 元。该宗土地使用权的注销登记手续已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办理完毕，宗地范围内建、构筑物及设施已一并移交完毕。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LED 项目工程	55,389,795.83	22,656,615.83	32,733,180.00	注 1	资产的处置价值	市场询价
其他工程	4,222,996.12	4,014,148.23	208,847.89	注 1	资产的处置价值	市场询价
合计	59,612,791.95	26,670,764.06	32,942,027.89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注 1：基于公司提供的停产后处置方案，在建工程未完成试生产即处于停产状态，或未建成投入使用即处于停工状态，不具备独立产生现金流的能力，因此无法适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评估方法，故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评估公允价值后扣除处置费用得到净额的评估方法；对于拟出售变现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采用市场比较法确定公允价值后，扣除相关处置费用确定可收回金额。

18、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081,991.04	49,081,991.04
2.本期增加金额	5,679,621.01	5,679,621.01
(1) 新增租赁	5,679,621.01	5,679,621.01
3.本期减少金额	12,201,308.29	12,201,308.29
(1) 处置	12,201,308.29	12,201,308.29
4.期末余额	42,560,303.76	42,560,303.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229,798.56	25,229,798.56
2.本期增加金额	9,829,635.68	9,829,635.68
(1) 计提	9,434,196.68	9,434,196.68
(2) 其他	395,439.00	395,439.00
3.本期减少金额	10,115,467.02	10,115,467.02
(1) 处置	10,115,467.02	10,115,467.02
4.期末余额	24,943,967.22	24,943,967.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616,336.54	17,616,336.54
2.期初账面价值	23,852,192.48	23,852,192.4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技术及实用新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9,633,838.02	21,951,341.23	728,556,992.32	1,080,142,171.57
2.本期增加金额		115,094.34		115,094.34
(1) 购置		115,094.34		115,094.3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0,420,464.54			120,420,464.54
(1) 处置	64,871,120.00			64,871,120.00
(2) 企业合并减少	55,549,344.54			55,549,344.54
4.期末余额	209,213,373.48	22,066,435.57	728,556,992.32	959,836,801.3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1,830,022.79	19,233,551.93	339,330,262.01	440,393,836.73
2.本期增加金额	4,320,530.27	401,468.99	1,689,697.83	6,411,697.09
(1) 计提	4,320,530.27	401,468.99	1,689,697.83	6,411,697.09
3.本期减少金额	26,384,042.47			26,384,042.47
(1) 处置	12,141,653.96			12,141,653.96
(2) 企业合并减少	14,242,388.51			14,242,388.51
4.期末余额	59,766,510.59	19,635,020.92	341,019,959.84	420,421,491.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1,639,073.14	1,817,882.70	383,534,817.32	456,991,773.16
2.本期增加金额	8,082,489.53			8,082,489.53
(1) 计提	8,082,489.53			8,082,489.53
3.本期减少金额	66,075,663.59			66,075,663.59
(1) 处置	52,729,466.04			52,729,466.04
(2) 企业合并减少	13,346,197.55			13,346,197.55
4.期末余额	13,645,899.08	1,817,882.70	383,534,817.32	398,998,599.1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5,800,963.81	613,531.95	4,002,215.16	140,416,710.92
2.期初账面价值	176,164,742.09	899,906.60	5,691,912.99	182,756,561.68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需计提减值的土地使用权	25,779,150.44	17,696,660.91	8,082,489.53	注 1	资产的处置价值	市场询价
无需计提减值的土地使用权	118,104,302.90	165,124,470.00		注 1	资产的处置价值	市场询价
合计	143,883,453.34	182,821,130.91	8,082,489.53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次评估因项目所在地土地市场交易活跃，同类型的土地交易实例充足，交易情况与背景清晰，可获取得类似土地的可比案例并进行相应修正，故采用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

(3) 无形资产减值处置说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综德照明”）持有的一宗国有建设用地，因未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期限竣工，被征缴逾期竣工违约金 149,307,730.00 元。2025 年 1 月 21 日，大连综德照明收到大连市人民政府土地批件《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决定书》（大政地（金）收字[202511]号），该决定书决定无偿收回前述逾期竣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不再向大连综德照明追缴逾期竣工违约金 149,307,730.00 元。针对该宗地，大连综德照明已于期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为 52,729,466.04 元。该宗土地使用权的注销登记手续已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办理完毕，宗地范围内建、构筑物及设施已一并移交完毕。

2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深圳实用电器有限公司	16,846,391.44					16,846,391.44
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	3,243,267.99					3,243,267.99
珠海德豪润达电气有限公司	1,110,342.79					1,110,342.79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471,327.38					6,471,327.38
合计	27,671,329.60					27,671,329.6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深圳实用电器有限公司	16,846,391.44					16,846,391.44
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	3,243,267.99					3,243,267.99
珠海德豪润达电气有限公司	1,110,342.79					1,110,342.79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471,327.38					6,471,327.38
合计	27,671,329.60					27,671,329.60

2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改建支出	118,133.18	349,928.55	96,168.48	17,354.08	354,539.17
其他	2,139,563.02	924,087.33	1,030,138.05		2,033,512.30
合计	2,257,696.20	1,274,015.88	1,126,306.53	17,354.08	2,388,051.47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780,903.93	3,153,613.06	15,701,608.73	3,405,725.81
递延收益			33,087,158.83	8,271,789.71
租赁负债	19,928,899.30	4,560,610.27	27,249,148.39	6,250,864.39
预提费用			10,321,478.70	1,925,874.51
合计	33,709,803.23	7,714,223.33	86,359,394.65	19,854,254.4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7,616,336.54	3,982,469.52	23,852,106.88	5,425,401.43
购进当期一次性税前扣除的设备	17,777,815.33	2,666,672.31		
合计	35,394,151.87	6,649,141.83	23,852,106.88	5,425,401.4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19,888.94	3,294,334.39	5,425,401.43	14,428,852.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19,888.94	2,229,252.89	5,425,401.43	

2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4,960,935.66		4,960,935.66	3,091,665.00		3,091,665.00
合计	4,960,935.66		4,960,935.66	3,091,665.00		3,091,665.00

2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494,560.37	26,494,560.37	保证金、冻结	保证金、银行账户冻结	47,828,416.86	47,828,416.86	保证金、冻结	保证金、银行账户冻结
固定资产	427,197,347.14	72,045,078.70	查封、抵押	涉及诉讼法院查封、抵押借款	231,997,309.01	56,955,927.89	查封、抵押	涉及诉讼法院查封、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76,774,425.46	118,104,302.90	查封、抵押	涉及诉讼法院查封、抵押借款	153,395,200.00	109,649,100.48	查封	涉及诉讼法院查封
投资性房地产	98,697,844.70	36,535,049.87	查封	涉及诉讼法院查封	148,359,712.90	60,990,957.05	查封	涉及诉讼法院查封
持有待售资产					16,732,453.71	16,732,453.71	查封	涉及诉讼法院查封
无形资产					64,871,120.00		查封	行政处罚（注1）
在建工程					34,210,639.80		查封	行政处罚（注1）
合计	729,164,177.67	253,178,991.84			697,394,852.28	292,156,855.99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综德照明”）所持一宗国有建设用地，因未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时限竣工，被征缴逾期竣工违约金 149,307,730.00 元。2025 年 1 月 21 日，大连综德照明收到大连市人民政府土地批件《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决定书》（大政地（金）收字[202511]号），该决定书决定无偿收回前述逾期竣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不再向大连综德照明追缴逾期竣工违约金 149,307,730.00 元。大连综德照明就该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已于期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期初账面价值为零。该宗土地使用权的注销登记手续已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办理完毕，宗地范围内建、构筑物及设施已一并移交完毕。

2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36,657.96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35,025,299.69	34,800,000.00
合计	73,061,957.65	54,8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报告期末，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2,430,589.75	52,884,238.11
银行承兑汇票	25,763,259.27	41,699,879.65
合计	78,193,849.02	94,584,117.76

2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7,424,991.39	129,872,563.10
1 年以上	83,515,204.28	139,462,511.84
合计	200,940,195.67	269,335,074.9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元鸿（山东）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0,486,682.20	双方前期存在的诉讼争议现已达成和解，相关事项正按照和解协议推进执行。
合计	10,486,682.20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 否

单位：元

涉及逾期的合同数量	422 个
涉及逾期的合同金额	33,690,831.66
逾期尚未支付的金额	32,356,042.23

逾期情况的详细说明：

逾期尚未支付款项总计 3,235.60 万元，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业务的逾期尚未支付金额为 1,278.50 万元。该部分款项主要形成于历史交易，账龄较长，因供应商长期未进行催款，亦未提供有效的对账及函证信息，导致付款流程中断，需待进一步核实后再行处理。

归属于终止经营（关停）LED 业务的逾期尚未支付金额为 1,957.10 万元，该部分逾期款项系 LED 芯片业务、显示业务和照明业务关停后，未及时向供应商结清货款所致，公司正与相关债权人积极沟通，争取获得债权人支持，以提升相关债务重组的可能性。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6,060,010.27	6,060,010.27
其他应付款	175,986,289.31	212,562,234.55
合计	182,046,299.58	218,622,244.82

（1）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石耀忠	860,010.27	860,010.27
芜湖经开区光电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200,000.00	5,200,000.00
合计	6,060,010.27	6,060,010.27

应付股利未支付原因：股东尚未领取。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9,153,878.54	9,721,475.42
非流动资产款	20,862,589.44	23,703,065.97
与股权转让相关的款项	44,215,216.47	42,033,708.54
应付及预提日常经营支出	24,293,288.15	31,084,129.84
已决诉讼赔款及利息	18,002,272.22	45,352,528.46
已终止合同应退回款项	10,095,185.10	16,529,118.07

代收款/代扣代缴款	1,846,587.27	2,045,825.61
应付项目款	13,956,819.47	10,139,782.23
往来款	13,005,125.30	13,573,882.28
其他	20,555,327.35	18,378,718.13
合计	175,986,289.31	212,562,234.5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公司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42,062.43	842,825.17
1 年以上	22,861.10	30,128.08
合计	564,923.53	872,953.25

3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947,854.46	4,147,718.48
合计	2,947,854.46	4,147,718.48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351,304.17	156,987,690.15	165,309,206.39	23,029,787.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720.67	9,491,203.27	9,382,432.53	136,491.41
三、辞退福利	778,374.68	83,257.91	103,392.75	758,239.84
合计	32,157,399.52	166,562,151.33	174,795,031.67	23,924,519.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179,141.58	144,086,929.03	150,458,349.67	22,807,720.94
2、职工福利费	2,093,573.50	6,986,417.84	8,968,644.34	111,347.00
3、社会保险费	11,592.93	3,519,935.48	3,480,085.70	51,442.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60.38	3,151,911.10	3,112,503.33	49,168.15

工伤保险费	642.26	358,409.15	356,776.85	2,274.56
生育保险费	1,190.29	9,615.23	10,805.52	
4、住房公积金	44,262.96	2,212,875.00	2,220,593.88	36,544.0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733.20	181,532.80	181,532.80	22,733.20
合计	31,351,304.17	156,987,690.15	165,309,206.39	23,029,787.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136.77	9,235,643.34	9,138,976.14	123,803.97
2、失业保险费	583.90	255,559.93	243,456.39	12,687.44
合计	27,720.67	9,491,203.27	9,382,432.53	136,491.41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35,622.40	6,025,491.05
企业所得税	64,523,073.32	71,497,455.45
个人所得税	1,150,006.39	719,398.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265.17	396,430.39
房产税	919,294.58	2,135,294.33
教育费附加	80,189.40	221,619.19
印花税	317,420.97	607,515.16
土地使用税	987,118.68	1,429,238.47
其他	19,655.23	19,101.25
合计	72,444,646.14	83,051,543.58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908,931.63	9,0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089,657.0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561,256.13	10,514,499.57
合计	19,470,187.76	22,644,156.65

3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退货款	60,673.65	45,656.73
待转销项税	126,373.05	180,391.95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11,728,626.25	9,234,263.09
其他	114,715.25	
合计	12,030,388.20	9,460,311.77

3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4,283,931.63	9,980,000.00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908,931.63	9,040,000.00
合计	14,375,000.00	940,000.00

3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21,298,225.15	29,058,513.25
租赁负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199,938.06	-1,667,842.16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561,256.13	10,514,499.57
合计	10,537,030.96	16,876,171.52

3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2,013,333.33	
合计	52,013,333.3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有回购义务的子公司增资款及利息	52,013,333.33	

3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诉讼和解款	3,000,000.00		计提待支付的诉讼案件和解款
合计	3,00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签订<和解协议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大连德豪、芜湖德豪与深圳安莹、安莹电子及其实际控制人王泽恩，就 LED 业务合作期间产生的诉讼仲裁事项达成一揽子和解。各方约定，由大连德豪向深圳安莹支付人民币 300 万元，该款项支付完毕后，即视为各方已足额收讫对应款项、清偿完毕全部应付债务，LED 业务合作期间产生的全部债权债务即告结清，各方不存在其他任何未决争议与纠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和解款项已支付完毕。

3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355,408.49		35,755,408.49	7,600,000.00	政府补助
合计	43,355,408.49		35,755,408.49	7,600,000.00	--

本期减少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的持股比例减少 75%，丧失对其控制权，故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地减少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33,087,158.83 元。

4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 1 年的应付投资款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4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52,424,858.00						1,752,424,858.00

4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10,839,543.04	133,457,131.75		5,044,296,674.79
其他资本公积	1,580,060.68			1,580,060.68
合计	4,912,419,603.72	133,457,131.75		5,045,876,735.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部分股权的议案》。本次回购控股子公司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所持 8.985% 股权，以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5% 股权、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35.8021% 的股权作为支付对价实施股权置换，本次股权交易性质为权益性交易，换入换出股权差额、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剩余 25% 股权因核算方法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产生的公允价值与账面成本差额等，计入资本溢价（股本溢价）120,765,648.47 元。

(2) 因上述（1）事项，公司子公司安徽崧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发生被动稀释，据此确认资本溢价（股本溢价）1,236,488.15 元。

(3) 公司子公司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陆志明以其持有的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抵偿其欠付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的款项，公司据此确认资本溢价（股本溢价）11,454,995.13 元。

4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5,025,787.30			15,025,787.30
合计	15,025,787.30			15,025,787.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356,11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7051%，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库存股余额为 15,025,787.30 元。

4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1,152,682.67	-17,923,966.26				-17,923,966.26		-569,076,648.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1,152,682.67	-17,923,966.26				-17,923,966.26		-569,076,648.9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14,164.70	-8,256,447.78				-8,256,447.78		-25,870,612.4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90,913.71				10,990,913.71		10,990,913.7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614,164.70	-19,247,361.49				-19,247,361.49		-36,861,526.1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68,766,847.37	-26,180,414.04				-26,180,414.04		-594,947,261.41

4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7,142,242.49			87,142,242.49
合计	87,142,242.49			87,142,242.49

4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70,159,548.86	-5,770,880,374.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810.7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70,147,738.16	-5,770,880,374.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096,711.99	-199,279,174.25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36,051,026.17	-5,970,159,548.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10.70 元。

4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1,355,220.77	539,921,183.75	713,751,679.36	598,445,483.42
其他业务	22,097,751.98	13,157,139.02	23,611,321.07	15,123,727.13
合计	663,452,972.75	553,078,322.77	737,363,000.43	613,569,210.55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63,452,972.75	收入总额	737,363,000.43	收入总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2,097,751.98	其他业务收入	23,611,321.07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33%		3.20%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2,097,751.98	其他业务收入	23,611,321.07	其他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2,097,751.98	其他业务收入	23,611,321.07	其他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41,355,220.77	主营业务收入	713,751,679.36	主营业务收入

4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0,254.67	1,185,145.83
教育费附加（包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920,382.99	796,529.35
房产税	5,850,698.06	9,036,609.80
土地使用税	4,527,860.52	5,716,952.28
印花税	587,701.03	851,116.31
其他	50,282.40	187,804.88
合计	12,977,179.67	17,774,158.45

4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158,396.05	62,733,533.44
资产折旧及摊销	22,608,193.24	54,632,405.39
租赁相关成本	4,890,558.66	5,410,544.98
差旅及办公费	6,702,812.14	9,109,988.94
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6,575,494.74	6,838,573.18
业务招待费	859,588.85	2,769,137.75
维修费	1,828,608.02	1,894,439.16
其他	5,416,773.99	5,996,468.78
合计	102,040,425.69	149,385,091.62

5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348,722.09	12,497,606.60
差旅及办公费	2,718,840.06	2,606,124.79
保险费	4,640,230.97	4,493,221.01
广告及推广费用	3,617,572.28	1,270,788.17
租赁相关成本	579,376.44	339,570.89
展览及样机费（含配件）	1,036,425.14	890,645.46
佣金	187,678.05	484,000.59
其他	1,613,922.18	547,459.39
合计	28,742,767.21	23,129,416.90

5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LED 项目研究开发支出	12,372,745.91	9,054,676.49
小家电项目研究开发支出	16,065,812.07	12,895,794.46
合计	28,438,557.98	21,950,470.95

5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033,804.91	4,044,183.1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293,348.70	1,467,978.59
减：利息收入	1,105,572.95	1,652,431.63
汇兑损益	-18,165,909.39	8,635,050.2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016,428.41	353,258.27
合计	-11,221,249.02	11,380,060.01

5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742,627.92	12,189,530.96
进项税加计抵减	992,067.15	1,011,135.2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77,871.65	40,978.61
其他	11,148.44	
合计	9,823,715.16	13,241,644.84

5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258.59	-52,516.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74,052.04
债务重组收益	53,403,588.45	6,973,167.00
应收款项终止确认损益		-2,517,737.93
理财产品收益及其他	228,276.59	
合计	53,747,123.63	1,528,861.01

55、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正数填列）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93,779.68	3,823,416.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382,371.90	319,760.4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610,528.82	-1,987,345.12
合计	19,386,680.40	2,155,831.36

56、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正数填列）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658,698.34	7,579,432.5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153,555.28	11,454,141.1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2,942,027.89	29,573,360.18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8,082,489.53	52,762,780.7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6,815.05	80,490.00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248,381.88
合计	55,739,955.99	101,698,586.41

5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796,963.60	2,313,468.10
持有待售资产或处置组的处置利得	106,530,356.06	
合计	109,327,319.66	2,313,468.10

5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往来账款清理	4,621,639.69	3,084,909.03	4,621,639.69
资产报废利得	205,311.76	2,076.78	205,311.76
其他	96,064.65	1,047,992.33	96,064.65
合计	4,923,016.10	4,134,978.14	4,923,016.10

5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诉讼赔偿款及利息	10,171,495.54	9,618,112.54	10,171,495.5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3,051.21	4,271,205.81	153,051.21
其他	614,145.87	2,058,425.58	614,145.87
合计	10,938,692.62	15,947,743.93	10,938,692.62

6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46,305.66	2,644,739.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116,589.10	-3,083,302.98
合计	5,729,716.56	-438,563.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152,813.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288,203.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88,135.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45,580.2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1,184.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58,875.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6,867,219.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896,688.17
上年汇算清缴差异	-10,498.72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2,212,592.08
所得税费用	5,729,716.56

6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及其他	10,466,131.11	6,940,560.43
收到利息	1,105,572.95	1,652,431.63
合计	11,571,704.06	8,592,992.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现金、银行存款直接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43,608,474.71	43,556,542.79
用现金、银行存款直接支付的银行手续费、押金及往来款	6,610,235.25	19,920,931.02
合计	50,218,709.96	63,477,473.81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净额）	15,914,270.67	23,779,436.15
收到附有回购义务的子公司增资款	50,000,000.00	
合计	65,914,270.67	23,779,436.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库存股支付的现金		7,021,236.26
支付租赁付款额	10,836,680.63	13,848,323.05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646,408.69	
合计	11,483,089.32	20,869,55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4,800,000.00	81,040,000.00	361,061.30	63,139,103.65		73,061,957.65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9,980,000.00	29,460,000.00	2,790,714.21	17,946,782.58		24,283,931.6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27,390,671.09		3,544,296.63	10,836,680.63		20,098,287.09
应付股利	6,060,010.27					6,060,010.27
合计	98,230,681.36	110,500,000.00	6,696,072.14	91,922,566.86		123,504,186.64

6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423,097.43	-197,970,053.69
加：资产减值准备（包含信用减值损失）	75,126,636.39	103,854,417.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944,789.35	68,604,860.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9,434,196.68	10,917,655.64
无形资产摊销	6,411,697.09	9,618,339.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26,306.53	2,130,53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327,319.66	-2,313,468.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260.55	4,269,129.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33,804.91	4,044,183.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747,123.63	-1,528,861.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34,518.60	-3,083,30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29,252.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3,435.94	13,733,045.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373,917.21	6,213,042.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6,607,995.73	-99,559,556.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53,046.55	-81,070,028.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5,976,441.80	105,284,408.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5,284,408.61	194,297,130.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92,033.19	-89,012,722.28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81,077.78

其中：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81,077.78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81,077.7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5,976,441.80	105,284,408.61
其中：库存现金	108,597.97	154,652.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861,753.39	105,125,522.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90.44	4,234.2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976,441.80	105,284,408.61

6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4,501,208.13
其中：美元	9,107,630.27	7.0288	64,015,711.64
欧元	1,074.30	8.2355	8,847.40
港币	511,013.83	0.90322	461,557.91
泰铢	67,819.41	0.22252	15,091.18
应收账款			76,831,666.95
其中：美元	10,930,979.25	7.0288	76,831,666.95
其他应收款			4,659,967.12
其中：港币	438,641.47	0.90322	396,189.75
美元	488,768.14	7.0288	3,435,453.50
欧元	100,579.67	8.2355	828,323.87
应付账款			17,069,327.68
其中：港币	1,350,574.66	0.90322	1,219,866.04
美元	2,251,587.61	7.0288	15,825,958.99
欧元	2,005.26	8.2355	16,514.32
日元	156,000.00	0.044797	6,988.33
其他应付款			46,256,001.46
其中：港币	22,421,995.52	0.90322	20,251,994.79
美元	3,566,107.09	7.0288	25,065,453.51
欧元	23,300.00	8.2355	191,887.15
日元	16,667,768.20	0.044797	746,666.0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业务以港币计价
德豪润达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业务以港币计价
FORTUNE-TECH HONGKONG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业务以港币计价

64、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293,348.70	1,467,978.5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064,556.89	673,363.14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5,615,250.19	14,554,618.78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6,693,809.36	
合计	6,693,809.3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剩余租赁期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	6,637,268.56	6,153,896.54
1-2 年年	4,026,135.15	4,396,302.49
2-3 年	1,689,191.17	2,944,678.24
3-4 年		1,526,886.24
4-5 年		1,318,969.44
5 年以上		659,484.72

八、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81,971.13	13,296,248.32
耗用材料	7,095,895.97	5,633,537.45
折旧摊销	1,216,318.72	521,104.99
其他	4,444,372.16	2,499,580.19
合计	28,438,557.98	21,950,470.9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8,438,557.98	21,950,470.95

2、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小家电项目研究开发支出	4,643,286.33				2,583,446.52	2,059,839.81
小计	4,643,286.33				2,583,446.52	2,059,839.81
减：减值准备	71,463.02					71,463.02
合计	4,571,823.31				2,583,446.52	1,988,376.79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3、反向购买：无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3,414,150.00	75.00%	股权交易	2025年05月27日	股权已过户、工商已变更、实质控制权已转移	56,986,328.71	25.00%	12,142,607.10	31,138,050.00	18,995,442.90	参考股权转让价格	-

2025年5月公司以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75%的股权作支付对价回购控股子公司蚌埠三颐半导体少数股东所持的全部股权，由此丧失控制权后成为公司的联营企业，并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次股权交易性质为权益性交易，本公司对蚌埠润达光电丧失控制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18,995,442.90元应计入资本公积。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出资比例（%）	变动原因
北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60	2025年7月注销
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设立（注1）
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5.3333	设立（注2）
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	5.2266	设立（注3）

注 1：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与惠州市合创众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口坤元合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勤森贸易有限公司共同设立“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 万元，本公司间接持股 10%，截至财务报表日，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收到股东出资人民币 1,520 万元，其中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实缴出资人民币 180 万元。

注 2：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5 年 11 月与惠州光联世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本公司间接持股 5.3333%，截至财务报表日，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收到股东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缴出资人民币 1,340 万元。

注 3：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与章和平、张洪飞共同设立“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间接持股 5.2266%，截至财务报表日，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实际收到股东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2,776,451,416.49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珠海德豪润达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中国珠海	中国珠海	制造业	98.00%	2.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	54,827,200.00	中国珠海	中国珠海	贸易业	95.64%	4.36%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实用电器有限公司	港币 50,000,000.00	中国珠海	中国深圳	制造业		7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广东德豪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中国珠海	中国珠海	制造业	90.00%	1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中国江门	中国江门	制造业	51.00%	49.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3,330,000.00	中国珠海	中国深圳	制造业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744,175,303.20	中国芜湖	中国芜湖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扬州德豪润达光电有限公司	800,513,960.00	中国扬州	中国扬州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连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19,500,000.00	中国大连	中国大连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连德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中国大连	中国大连	贸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德豪（大连）投资有限公司	美元 50,000,000.00	中国大连	中国大连	投资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蚌埠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8,808,500.00	中国蚌埠	中国蚌埠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芜湖三颐照明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中国芜湖	中国芜湖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70,331,505.00	中国芜湖	中国芜湖	制造业		64.197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芜湖三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中国芜湖	中国芜湖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ETISolidStateLighting(Thailand)Ltd		泰国	泰国	贸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连市德豪半导体光电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1,250,000.00	中国大连	中国大连	制造业		9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州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中国广州	中国广州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300,000.00	中国深圳	中国深圳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惠州雷通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56,000,000.00	中国惠州	中国惠州	制造业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	2,893,810,568.00	中国蚌埠	中国蚌埠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ELEC-TECHHKLIMITED（德豪润达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00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蚌埠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中国蚌埠	中国蚌埠	制造业		91.738%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珠海市雷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中国珠海	中国珠海	贸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0,880,000.00	中国大连	中国大连	制造业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珠海德豪三颐照明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中国珠海	中国珠海	贸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香港德豪三颐照明有限公司	港币 5,000,00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35,000,000.00	中国珠海	中国珠海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珠海横琴鑫润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美元 25,000,000.00	中国珠海	中国珠海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中国珠海	中国珠海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东萧泰斯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中国珠海	中国珠海	贸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安徽崧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00	中国芜湖	中国芜湖	制造业	30.7692%	60.968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蚌埠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中国蚌埠	中国蚌埠	制造业		64.197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FORTUNE-TECHHONGKONG LIMITED	港币 10,000,00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业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0	中国芜湖	中国芜湖	服务业		10.00% （注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中国惠州	中国惠州	制造业		5.3333% （注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中国重庆	中国重庆	制造业		5.2266% （注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注 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联合惠州市合创众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口坤元合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勤森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芜湖德豪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豪共创”），本公司持有德豪共创 10% 的出资额。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并全面执行合伙事务，因此本公司能够对德豪共创实施控制，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德豪共创于 2025 年 11 月联合惠州光联世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广东光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联世纪”），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德豪共创持有光联世纪 53.3333% 的股权（本公司间接持股 5.3333%），系其控股股东，因此本公司可通过德豪共创间接控制光联世纪，将光联世纪及其控股子公司重庆恩林电气有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股 5.2266%）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35.8021%	6,144,413.84		45,617,533.81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620%	-476,951.39		-1,358,552.2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221,028,683.06	59,621,797.94	280,650,481.00	95,105,423.42	8,129,252.89	103,234,676.31	163,281,834.75	43,572,603.19	206,854,437.94	104,797,800.16		104,797,800.16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129,553.93	5,921,633.03	46,051,186.96	38,538,063.61	3,956,505.31	42,494,568.92	37,986,555.15	1,948,789.81	39,935,344.96	27,543,747.88	940,000.00	28,483,747.8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266,861,259.58	25,359,166.91	25,359,166.91	-18,034,564.09	277,126,176.99	26,976,515.24	26,976,515.24	-365,940.57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5,253,386.88	-7,894,979.04	-7,894,979.04	-1,007,017.33	30,377,844.22	-11,802,719.79	-11,802,719.79	-2,190,356.29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与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投资”）和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高新投”）签署《关于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以本公司之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润达”）50% 股权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锐拓”）19.9957% 股权作为向蚌埠投资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用于回购蚌埠投资持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颐半导体”）16,000 万元出资额（对应出资比例 5.5290%）；以蚌埠润达 25% 股权以及安徽锐拓 15.8064% 股权作为向蚌埠高新投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用于回购蚌埠高新投持有的三颐半导体 10,000 万元出资额（对应出资比例 3.4557%）。

上述股权置换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安徽锐拓的股权比例由 100.00% 下降至 64.1979%，安徽锐拓由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蚌埠三颐半导体的股权比例由 91.0153% 上升至 100.00%；本公司持有安徽崧欣智能的股权因被动稀释，持股比例由 100.00% 下降至 91.738%。

(2)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隆光电”）少数股东陆志明以其持有的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抵偿其欠付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的款项，上述股权变更完成后，本公司对子公司健隆光电的持股比例由 51.00% 上升至 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安徽锐拓（处置）	安徽崧欣智能（被动稀释）	蚌埠三颐半导体（购买）	健隆光电（购买）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84,195,798.57		177,609,948.57	646,408.69
--现金				646,408.69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84,195,798.57		177,609,948.57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84,195,798.57		177,609,948.57	646,408.69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9,312,351.29	-1,236,488.15	177,510,378.15	12,101,403.82
差额	44,883,447.28	1,236,488.15	99,570.42	-11,454,995.1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4,883,447.28	1,236,488.15	99,570.42	-11,454,995.1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704,246.60	698,213.6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5,258.59	-52,516.02
其他综合收益	10,990,913.71	
综合收益总额	11,106,172.30	-52,516.02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3,355,408.49			3,931,582.98	-31,823,825.51	7,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本期其他变动说明：

根据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2、资本公积）之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变动情况（1）所述，原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因持股比例减少 75%，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期末相应调减递延收益 31,823,825.51 元。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外经贸球泡灯补贴款		96,153.85
与资产相关-LED 芯片产业化项目建设专项款	149,779.64	2,154,185.04
与资产相关-“LED 芯片生产项目”重大产业化项目资助资金	2,184,166.32	4,595,106.36
与资产相关-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1,263,333.32	3,789,999.96
与资产相关-5.1 课题 4 款_GaN 及 AlN 模板衬底产业化关键技术	334,303.70	
与收益相关-其他补助	4,811,044.94	1,554,085.75
合计	8,742,627.92	12,189,530.96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控制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购买理财产品等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64,015,711.64	485,496.49	64,501,208.13	29,648,500.37	536,681.87	30,185,182.24
应收账款	76,831,666.95		76,831,666.95	112,366,624.00		112,366,624.00

其他应收款	3,435,453.50	1,224,513.62	4,659,967.12	4,396,507.75	1,188,530.06	5,585,037.81
应付账款	15,825,958.99	1,243,368.69	17,069,327.68	14,385,941.05	1,272,992.50	15,658,933.55
其他应付款	25,065,453.51	21,190,547.95	46,256,001.46	22,875,182.53	25,924,929.43	48,800,111.96
合计	185,174,244.59	24,143,926.75	209,318,171.34	183,672,755.70	28,923,133.86	212,595,889.56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22,818,173.80	终止确认	继续涉入已到期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161,986,449.36	终止确认	继续涉入已到期
金单背书	应收账款-金单	1,479,183.35	终止确认	继续涉入已到期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61,689,206.99	终止确认	高信用度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1,024,441.96	未终止确认	低信用度银行承兑汇票
金单背书	应收账款-金单	704,184.29	未终止确认	未全部转移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应收账款贴现	应收账款-货款	84,590,629.69	终止确认	无追索权贴现
合计		344,292,269.44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61,689,206.99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贴现	84,590,629.69	1,443,236.69
合计		146,279,836.68	1,443,236.69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提供财务担保	11,024,441.96	11,024,441.96
应收账款	金单背书—提供财务担保	704,184.29	704,184.29
合计		11,728,626.25	11,728,626.25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应收款项融资		10,586,556.10		10,586,556.10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127,203.78		44,127,203.7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4,713,759.88		54,713,759.8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无第一层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且预期以背书或贴现方式出售，故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按照报表日前 30 个交易日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计算基础确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无第三层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0% 以上的股份的股东，亦无单独或合计可以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 的股东，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维美盛景广告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对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无法施加重大影响已经超过 12 个月，已不再符合关联方定义，因此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其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费	26,554.88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329,746.80		74,681.46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4年9月12日	2028年9月12日	是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0	2024年3月26日	2028年3月26日	是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年4月15日	2028年4月15日	是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40,000.00	2024年5月23日	2030年5月23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年12月16日	2028年12月11日	是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3年11月7日	2029年11月2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12月2日	2028年12月1日	是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12月19日	2028年12月19日	是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8月21日	2028年7月15日	是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1,425,000.00	2025年06月20日	2031年6月18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5年06月26日	2029年6月26日	否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5年03月25日	2029年2月25日	否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5年05月20日	2029年2月25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5年7月16日	2029年7月23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5年07月22日	2029年7月23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5年07月24日	2029年7月23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5年11月24日	2029年12月23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4,990,000.00	2025年11月26日	2029年12月23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年11月27日	2029年12月23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510,000.00	2025年12月24日	2029年12月23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5年12月26日	2029年12月25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5年12月29日	2029年12月29日	否
珠海鑫润智能家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5年10月28日	2029年10月23日	否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900,000.00	2025年06月23日	2031年6月18日	否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5年07月25日	2031年7月22日	否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5年09月26日	2031年9月24日	否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5年11月20日	2031年11月18日	否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5年12月25日	2031年12月18日	否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5年08月11日	2029年8月11日	否
安徽德豪崧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5年07月17日	2029年7月17日	否
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5年12月25日	2030年1月24日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维美盛景广告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4,215.87	835,056.85

7、关联方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承诺。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预案：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与深圳安莹诉讼仲裁事项达成和解

本公司及子公司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于 2009 年起陆续开展 LED 全产业链业务，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在 LED 业务开展期间，曾与深圳安莹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安莹”）存在 LED 产品经销、代理销售等业务合作关系，因本公司于 2019 年关停芯片及显示屏业务板块，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与深圳安莹就个别账务结算、销售渠道网络转移补偿等事宜产生纠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2024 年 4 月 27 日、2025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9）、《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59）。

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签订〈和解协议书〉的议案》，本公司及子公司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与深圳安萤、安萤电子有限公司（系深圳安萤母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王泽恩，就 LED 业务合作期间产生的诉讼仲裁事项达成一揽子和解，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暨达成和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

目前，和解款项已支付，各方就 LED 业务合作期间产生的全部债权债务已结清，无其他任何未决争议与纠纷。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债务重组

单位：元

项目	债务重组方式	原重组债权债务账面价值	确认的债务重组利得/损失	债务转为资本导致的股本增加额	债权转为股份导致的投资增加额	该投资占债务人股份总额的比例（%）	或有应付/有应收	债务重组中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依据
应付款项	和解	75,502,853.98	53,403,588.4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和解协议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与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投资”）、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高新投”）签署《关于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本公司之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润达”）50% 股权、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锐拓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锐拓”）19.9957% 股权作为向蚌埠投资支付的股权转让对价，回购蚌埠投资持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颐半导体”）16,000 万元出资额（对应出资比例 5.5290%）；以蚌埠润达 25% 股权、安徽锐拓 15.8064% 股权作为向蚌埠高新投支付的股权转让对价，回购蚌埠高新投持有的三颐半导体 10,000 万元出资额（对应出资比例 3.4557%）。

4、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LED 芯片	21,702.84	28,676,337.83	113,022,379.50	-7,883,253.13	120,905,632.63	120,937,876.88
LED 显示屏	471,475.86	345,166.50	-695,176.45		-695,176.45	-695,176.45
LED 国内照明		3,844.54	373,416.60		373,416.60	373,416.60
合计	493,178.70	29,025,348.87	112,700,619.65	-7,883,253.13	120,583,872.78	120,616,117.03

(1) 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终止经营的损益：		
收入	493,178.70	1,105,972.60
成本费用	29,025,348.87	62,387,594.30
利润总额	112,700,619.65	-68,493,933.51
所得税费用	-7,883,253.13	
净利润	120,583,872.78	-68,493,933.51
其中：终止经营处置损益		
处置损益总额		
所得税费用（收益）		
处置净损益		

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本期确认减值损失 17,669,160.58 元，长期资产处置收益 107,064,002.74 元。

(2) 终止经营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66,222.20	-5,229,889.54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17,447.63	40,51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0.82	

5、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按业务和产品类型的收入、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厨房家电	349,647,112.50	301,699,395.20	407,231,796.46	349,076,054.28
主营业务-LED 芯片及应用	254,961,808.44	199,141,136.11	276,686,107.32	213,021,424.14
主营业务-贸易及其他	36,746,299.83	39,080,652.44	29,833,775.58	36,348,005.00
其他业务	22,097,751.98	13,157,139.02	23,611,321.07	15,123,727.13
合计	663,452,972.75	553,078,322.77	737,363,000.43	613,569,210.55

(2) 按分地区的收入、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国内	265,322,020.92	220,241,377.38	249,726,960.11	207,524,181.67
主营业务-国外	376,033,199.85	319,679,806.37	464,024,719.25	390,921,301.75
其他业务	22,097,751.98	13,157,139.02	23,611,321.07	15,123,727.13
合计	663,452,972.75	553,078,322.77	737,363,000.43	613,569,210.55

6、其他

(1) 公司原实控人涉嫌挪用、侵占公司政府补助的事项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收到蚌埠德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德豪”）相关人员实名举报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涉嫌通过蚌埠德豪挪用、侵占蚌埠市政府拨付给上市公司的专项政府补贴资金 2.4 亿元，已经就相关事项向公安机关报案。

本公司获悉实名举报人收到了蚌埠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送达的《立案告知书》（蚌公〈经〉受案字【2022】484 号），《立案告知书》记载经审查认为公司原实际控制人等人职务侵占案一案符合立案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一十二条之规定，决定立案调查。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调查中。因案件未有调查结果，本公司未能确定是否存在政府补助款项，所以该事项不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本公司已对上述事项进行公告披露，详情内容见《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编号：2022-24）、《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编号：2022-31）公告。

(2) 关于雷士国际股权投资的说明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的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士国际”）普通股 740,346,000 股，占雷士国际已发行普通股的 17.51%。公司于 2021 年丧失了对雷士国际施加重大影响的能力，公司持有雷士国际的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核算。

2023 年 8 月 21 日雷士国际股东特别大会决议，向关联人王顿增发 845,456,130 股份，占已发行普通股的 16.67%，增发完成后，公司持有雷士国际的股份占比将由 17.51% 被稀释至 14.59%，公司已不是雷士国际的第一大股东。2023 年 10 月 9 日雷士国际股东特别大会通过决议，将法定及已发行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 0.0000001 美元的已发行及未发行普通股合并为一（1）股每股面值为 0.000001 美元的普通股，公司所持有雷士国际普通股由 740,346,000 股变更为 74,034,600 股，公司短期内无出售雷士国际股权的计划。

鉴于上述公司所持雷士国际的股份被动稀释至 14.59%，公司已从第一大股东被动稀释为第二大股东，公司对所持有的雷士国际股权的影响力减弱，以及雷士国际对已发行的股本进行 10 股缩成 1 股的情况，按谨慎性原则，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对持有雷士国际的股权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技术由成本法变更为市场法计量，即参考股权转让信息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数平均值为基础确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士国际”）的股权 74,034,600.00 股，雷士国际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为 0.6599 港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港币对人民币汇率为 0.90322，公司持有的雷士国际的股权公允价值为 44,127,203.78 元（期初余额为 63,389,652.31 元-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17,923,966.26+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差-1,338,482.27 元）。

(3) 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在大连市产权交易所 6,783.42 万元的转让价格对子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两处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进行公开挂牌。因在董事会首次授权范围内公司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为推进子公司上述资产转让事宜顺利实施，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同意增加上述资产的公开挂牌转让次数。

截至目前，上述资产在大连市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期间暂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将持续推进子公司上述资产的出售事宜，最终能否成功具有不确定性。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至2年		67,440.00
2至3年	67,440.00	
3年以上	107,763,228.55	107,827,901.67
5年以上	107,763,228.55	107,827,901.67
合计	107,830,668.55	107,895,341.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32,806.95	24.05%	25,932,806.95	100.00%		25,932,806.95	24.04%	25,932,806.9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97,861.60	75.95%	81,848,630.40	99.94%	49,231.20	81,962,534.72	75.96%	81,910,605.92	99.94%	51,928.8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97,861.60	75.95%	81,848,630.40	99.94%	49,231.20	81,962,534.72	75.96%	81,910,605.92	99.94%	51,928.80
合计	107,830,668.55	100.00%	107,781,437.35	99.95%	49,231.20	107,895,341.67	100.00%	107,843,412.87	99.95%	51,928.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芜湖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	22,838,640.04	22,838,640.04	22,838,640.04	22,838,640.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余小计	3,094,166.91	3,094,166.91	3,094,166.91	3,094,166.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5,932,806.95	25,932,806.95	25,932,806.95	25,932,806.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00%
1-2年(含2年)			23.00%
2-3年(含3年)	67,440.00	18,208.80	27.00%
3-4年(含4年)			39.00%
4-5年(含5年)			57.00%
5年以上	81,830,421.60	81,830,421.60	100.00%
合计	81,897,861.60	81,848,630.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32,806.95					25,932,806.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910,605.92		61,975.52			81,848,630.40
合计	107,843,412.87		61,975.52			107,781,437.3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0,191,890.00		80,191,890.00	74.37%	80,191,890.00
第二名	22,838,640.04		22,838,640.04	21.18%	22,838,640.04
第三名	1,664,923.00		1,664,923.00	1.54%	1,664,923.00
第四名	1,405,869.91		1,405,869.91	1.30%	1,405,869.91
第五名	1,090,135.00		1,090,135.00	1.01%	1,090,135.00
合计	107,191,457.95		107,191,457.95	99.40%	107,191,457.9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64,977,677.28	2,717,840,444.68
合计	2,664,977,677.28	2,717,840,444.6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员工备用金	315,381.08	315,381.08
保证金、押金	266,131.20	266,131.20
与子公司往来款	2,664,616,913.74	2,715,900,039.16
其他	382,566.87	477,199.37
往来款		1,500,000.00
合计	2,665,580,992.89	2,718,458,750.8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500,930.08	18,868,790.85
1 至 2 年	11,919,020.17	2,179,764,568.01
2 至 3 年	2,134,295,021.97	114,695,361.87
3 年以上	512,866,020.67	405,130,030.08
3 至 4 年	107,739,080.59	639,706.07
4 至 5 年	639,706.07	198,080,900.00
5 年以上	404,487,234.01	206,409,424.01
合计	2,665,580,992.89	2,718,458,750.8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6,381.08	0.01%	266,381.08	100.00%		266,381.08	0.01%	266,381.0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5,314,611.81	99.99%	336,934.53	0.01%	2,664,977,677.28	2,718,192,369.73	99.99%	351,925.05	0.01%	2,717,840,444.68
其中：										
低风险组合-应收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315,131.20	0.01%			315,131.20	1,815,131.20	0.07%			1,815,131.20
应收其他款项	382,566.87	0.01%	336,934.53	88.07%	45,632.34	477,199.37	0.02%	351,925.05	73.75%	125,274.32
关联方组合	2,664,616,913.74	99.97%			2,664,616,913.74	2,715,900,039.16	99.90%			2,715,900,039.16
合计	2,665,580,992.89	100.00%	603,315.61	0.02%	2,664,977,677.28	2,718,458,750.81	100.00%	618,306.13	0.02%	2,717,840,444.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员工借款	266,381.08	266,381.08	266,381.08	266,381.08	100.00%	年限较长，员工已离职，预计无法收回，单项计提
合计	266,381.08	266,381.08	266,381.08	266,381.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2,450.97	6,818.63	13.00%
1—2 年（含 2 年）			50.00%
2—3 年（含 3 年）			50.00%
3—4 年（含 4 年）			85.00%
4—5 年（含 5 年）			85.00%
5 年以上	330,115.90	330,115.90	100.00%
合计	382,566.87	336,934.5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1,925.05	266,381.08	618,306.13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0,539.68		70,539.68
本期核销		85,530.20		85,530.2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36,934.53	266,381.08	603,315.6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6,381.08					266,381.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925.05	70,539.68		85,530.20		336,934.53
合计	618,306.13	70,539.68		85,530.20		603,315.61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5,530.2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560,993,805.15	3 年以内	58.56%	
第二名	往来款	286,633,710.57	2-3 年	10.75%	
第三名	往来款	226,389,548.35	4 年以内	8.49%	
第四名	往来款	202,589,393.66	5 年以上	7.60%	
第五名	往来款	200,401,882.50	5 年以上	7.52%	
合计		2,477,008,340.23		92.9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853,802,697.20	4,543,916,979.77	3,309,885,717.43	7,628,384,248.63	4,403,271,497.47	3,225,112,751.1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862,268.56		23,862,268.56	698,213.60		698,213.60
合计	7,877,664,965.76	4,543,916,979.77	3,333,747,985.99	7,629,082,462.23	4,403,271,497.47	3,225,810,964.7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珠海德豪润达电气有限公司	468,539,937.39	536,219,604.91					468,539,937.39	536,219,604.91
北美电器（珠海）有限公司		8,413,608.00	96,000,000.00				96,000,000.00	8,413,608.00
广东德豪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深圳市锐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06,713,903.19						206,713,903.19
扬州德豪润达光电有限公司	578,766,947.03	221,747,012.97					578,766,947.03	221,747,012.97
蚌埠德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9,694,172.22				117,974,152.85		61,720,019.37	117,974,152.85
芜湖三颐照明有限公司	3,069,892.10	26,930,107.90					3,069,892.10	26,930,107.90
芜湖三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6,615,575.14	3,384,424.86					6,615,575.14	3,384,424.86
惠州雷通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23,539,274.50	5,020,725.50					23,539,274.50	5,020,725.50
广州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	1,774,340,700.14	1,002,484,184.39				177,609,948.57	1,951,950,648.71	1,002,484,184.39
广东健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珠海崧欣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35,000,000.00				13,311,590.99		21,688,409.01	13,311,590.99
深圳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300,000.00						5,300,000.00
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88,028,574.25	2,276,857,925.75					88,028,574.25	2,276,857,925.75
广东萧泰斯电气有限公司	19,326,178.39				9,359,738.46		9,966,439.93	9,359,738.46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8,191,500.00					-48,191,500.00		
合计	3,225,112,751.16	4,403,271,497.47	96,000,000.00		140,645,482.30	129,418,448.57	3,309,885,717.43	4,543,916,979.7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珠海华润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珠海泰格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珠海市蓝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98,213.60				-54,478.79						643,734.81	
蚌埠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7,934.34	10,990,913.71				12,059,685.70	23,218,533.75	
小计	698,213.60				113,455.55	10,990,913.71				12,059,685.70	23,862,268.56	
合计	698,213.60				113,455.55	10,990,913.71				12,059,685.70	23,862,268.56	

其他说明：

1、“其他综合收益调整”本期增加 10,990,913.71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联营公司蚌埠润达将其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由成本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模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导致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增加，进而使得本公司享有的对应权益份额提升。

2、“其他”项目本期增加 12,059,685.70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蚌埠润达光电的持股比例减少至 25%，丧失对其控制权，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对其股权投资的核算方式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需对剩余持股部分自初始投资时点起进行追溯调整，将其调整为权益法下的核算结果。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339,259.53	339,259.53	367,249.76	367,249.76
合计	339,259.53	339,259.53	367,249.76	367,249.7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455.55	-52,516.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7,270,525.00	-16,543,285.04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7,600.00	
合计	57,376,380.55	-16,595,801.06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9,473,817.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742,726.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4,039.4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440.06	
债务重组损益	53,403,588.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67,937.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00,747.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02,113.22	
合计	151,889,813.8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9%	0.0196	0.0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83%	-0.0677	-0.067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